



第六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2

2010-2011 两年期方案预算

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举措费用估计数

第三专题组. 联合国办事处、建设和平办事处、综合办事处和委员会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载有联合国办事处、建设和平办事处、综合办事处和委员会这一专题组下根据安全理事会决定设立的 10 项特别政治任务 2010 年的拟议所需资源,其中包括将于 2010 年 1 月 1 日起转入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和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几建和办)的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和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的后续任务的所需资源,以及以往两年期曾列在第一专题组的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的所需资源。

本专题组下所列特别政治任务 2010 年的所需资源估计数为 161 450 100 美元(净额)。



目录

	页次
一. 财务概览.....	3
二. 特别政治任务.....	3
A. 联合国西非办事处.....	3
B.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10
C. 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22
D. 联合国索马里政治事务处.....	34
E. 联合国塞拉利昂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47
F. 联合国支助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	56
G. 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性外交中心.....	63
H. 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	67
I. 联合国尼泊尔特派团.....	81
J.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87

一. 财务概览

(千美元)

支出类别	2008年1月1日至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所需资源		差异分析 2009-2010年	
	批款	支出	未支配余额	所需资源 总额	非经常 资源	2009年	
		估计数	估计数			核定预算	差异
(1)	(2)	(3)=(1)-(2)	(4)	(5)	(6)	(7)=(4)-(6)	
联合国西非办事处	11 077.0	10 680.1	396.9	6 966.1	99.2	5 714.4	1 251.7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 支助办事处	—	—	—	17 991.6	3 262.5	—	17 991.6
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 支助办事处	—	—	—	19 016.6	2 735.4	—	19 016.6
联合国索马里政治事务处	25 426.5	23 806.2	1 620.3	17 029.5	100.0	15 262.2	1 767.3
联合国塞拉利昂建设和平 综合办事处	15 205.0	15 205.0	—	16 934.5	479.7	15 205.0	1 729.5
联合国支助喀麦隆-尼日利 亚混合委员会	15 958.6	14 060.7	1 897.9	8 930.1	75.7	8 099.9	830.2
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性外 交中心	4 006.3	3 771.8	234.5	3 175.0	315.3	2 203.8	971.2
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	70 167.5	70 167.5	—	46 258.0	1 097.7	37 898.4	8 359.6
联合国尼泊尔特派团	66 857.8	73 662.0	(6 804.2)	16 742.9	281.8	16 778.7	(35.8)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 调员办事处	12 622.6	12 622.1	0.5	8 405.8	867.0	6 722.8	1 683.0
共计	221 321.3	223 975.4	(2 654.1)	161 450.1	9 314.3	107 885.2	53 564.9

二. 特别政治任务

A. 联合国西非办事处

(6 966 1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1. 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 2001 年 11 月 26 日和 29 日换函(S/2001/1128 和 S/2001/1129)后, 联合国西非办事处(西非办)(也称负责西非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办事处)在达喀尔成立, 从 2002 年 1 月 1 日起, 最初任务期限为三年。通过再次换函(S/2004/797 和 S/2004/858)并向安理会提交中期审查报告(S/2004/797, 附件), 西非办的任务期限延长了三年。第二次中期审查报告(S/2007/294)于 2007 年 5 月 18 日提交安理会。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2007 年 12 月 21 日的信(S/2007/754)

中通知秘书长，安理会同意把西非办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同时增加西非办的职能和活动，并请秘书长每六个月向安理会报告一次西非办的活动情况。

2. 西非办受命承担增强联合国为实现西非和平与安全优先事项所作贡献的总体任务，其目标是：(a) 增强西非内部采取协调次区域办法处理和平与安全问题的能力；(b) 进一步努力处理跨界问题，包括善治做法和措施；将安全部门改革纳入发展战略的主流；制订有意义、有效果的次区域综合办法，涵盖与人道主义、人权和两性平等问题有关的优先和关切事项；遏制腐败、青年失业、快速城市化，过渡司法，以及遏制跨界非法活动(S/2007/753, 附件)。

3. 西非在巩固和平和民主治理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和平选举已举办完毕，国际社会参与建设和平的努力增加了，联合国在该次区域的和平特派团开始逐步减少。此外，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已显示，其处理次区域政治、社会、经济和安全挑战的能力已经提高。

4. 西非办一直在促进该次区域各特别政治任务 and 维持和平行动之间的协同努力，包括联合国塞拉利昂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塞建和办)、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联利特派团)、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联科行动)、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联几支助处)，以及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2009 年，与联合国各区域主任、驻地协调员及各特派团团长和机构首长举行了多次会议，由此通过并实施了关于各种主题共有的问题的共同举措，这些问题包括：粮食安全、气候变化、贩毒、选举、对侵犯人权行为有罪不罚、贫穷、人口贩运、安全部门改革、裁军、妇女在和平进程中的作用以及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的行为。

与联合国其他实体的合作和协调

5. 同联合国其他实体的协作主要是共享资产，以便尽量有效地利用资源和最大限度地减少费用。西非办以有偿方式向联合国其他实体提供航空支助服务，并为从达喀尔过境的联合国代表团和高级官员提供协助。目前与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喀尼混委会)之间存在着资产和工作人员共享安排，将在 2010 年继续执行，并且西非办将根据该办修订后的授权，增加对喀尼混委会的支助。

6. 西非办在实质性事项上与政治事务部开展合作，包括接受战略和政治指导，以及促进和监督西非办工作的有效落实。外勤支助部在行政、财务和后勤事项上向西非办提供支持。西非办还与维持和平时行动部、法律事务厅、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以及安全和安保部等总部实体开展互动。

2008-2009 年的业绩情况

7. 2008-2009 年的预期成绩是要在以下方面取得进展：(a) 采取协调统一的次区域办法处理和平、安全和跨界挑战；(b) 采取协调统一和强化的次区域办法实行善治；(c) 加强合作，将人的安全、人权和两性平等问题纳入主流。

8. 在和平、安全和跨界挑战方面，打击贩毒和有组织犯罪方面取得的成就包括：广泛动员国际社会支持西非经共体的区域行动计划，以应对西非日益严重的毒品贩运、有组织犯罪和药物滥用问题。与联合国及次区域伙伴共同努力，制订了区域行动计划的 2009 年实施框架，并启动了一个试点项目，目标是在四个试点国家(几内亚比绍、塞拉利昂、利比里亚和科特迪瓦)设立打击跨国犯罪股，以加强各国执法和情报收集的能力。西非办与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区域局及西非经共同体合作，召开专家会议，为促进国际社会承认气候变化是对安全与和平的威胁，以及为起草不久将由西非经共同体成员国正式通过的《西非经共同体气候变化和保护宣言》做出了贡献。这一重大的政策成就将成为西非经共同体在 2009 年 12 月哥本哈根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上提出主张和进行谈判的基础。

9. 关于推行善治做法方面的进展，在毛里塔尼亚和几内亚发生军事政变后，重点主要放在解决该地区死灰复燃的违宪更换政府问题上。负责西非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进行了斡旋，推动了国际和次区域的努力，通过 2009 年 7 月举行的总统选举恢复了毛里塔尼亚的民主统治。类似的努力帮助确定了几内亚的过渡路线图并确定举行总统选举的日期为 2010 年 1 月。西非办还努力提高人们对安全部门改革的认识，将其作为西非建设和平和民主化工作的基石。由于好几个国家都计划在 2009-2012 年期间举行重要的选举，因此特别强调安全部门改革和选举工作。由于这些努力，该次区域的国家正在开始落实 2008 年 11 月西非办组织的安全部门在西非选举期间提供安保的作用次区域会议提出的建议。在多哥等国家，这为缓和紧张局势、提高人们对选举期间人道主义和人权原则的认识以及促进安全机构与参与选举进程的其他行为体和机构建立更具建设性的关系做出了贡献。

10. 在人权和两性平等方面，西非办成立了一个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次区域网络，汇集了西非经共同体、马诺河联盟、非洲联盟、联合国机构和次区域民间社会组织。其内容还包括规划西非在两性平等和妇女人权方面的有关活动，特别侧重于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和第 1820(2008)号决议以及可持续发展，因为可持续发展对妇女也有影响。

2010 年的规划假设

11. 西非办对其 2010 年战略框架作了修订，以便更好地反映该特派任务的战略重点，以及在执行任务规定方面的预期成绩。西非办 2010 年的行动是旨在实现：(a) 提高次区域预警、预防冲突和应对西非和平与安全威胁的能力；(b) 改善治理和遵守法治，将人权和两性平等在西非纳入主流。

12. 根据其任务规定，西非办在 2010 年将继续提高人们的认识，并推动采取次区域统筹战略，解决被认为是西非动荡主因的各种挑战，特别是粮食无保障、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跨界有组织犯罪以及与治理有关的问题。优先领域包括：

(a) 预警和危机管理，包括调解和斡旋；(b) 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c) 造成不稳定的社会经济因素，特别是气候变化、粮食无保障和青年失业问题；(d) 巩固民主治理和法治；(e) 促进将人权和两性平等纳入次区域和平与安全战略的主流。

13. 西非办还将继续支持西非经共体，特别是在预警和预防冲突领域。西非办和西非经共体将共同努力，更新并执行一项联合工作计划，加强西非经共体的预警体系，在出现潜在危机时开展联合调解和斡旋，并审查西非经共体的民主与善治规程。西非办还将鼓励西非经共体成员国通过并实施政党行为守则，并向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报告其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 (2000) 号和第 1820 (2008) 号决议的工作情况。西非办将积极推动把人权纳入统筹应对次区域安全与稳定威胁这一工作的各个方面，包括在选举前竞选活动中提高人们的认识，侧重于减缓气候变化工作的保护层面。

14. 关于安全部门改革，西非办将在 2009 年所获进展的基础上，进一步促进国家和区域自主实施安全部门改革进程，并争取让西非经共体 2010 年底以前通过关于安全部门改革的政治宣言和区域行动计划。

15. 关于气候变化，西非办将继续推动针对该地区由气候引发的冲突的系统性预防应对措施，利用其联系能力，协调捐助方对大规模跨界环境项目的支持。

16. 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列示如下。

目标： 维持西部非洲和平与安全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提高次区域预警、预防冲突和应对西非和平与安全威胁的能力

(a) (一) 持续响应西非经共体及其成员国对联合国斡旋的要求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100%

2009 年估计：100%

2010 年目标：100%

(二) 提高西非经共体待命部队选派、训练和装备的比例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20%

2009 年估计：25%

2010 年目标：100%

(三) 西非经共同体通过并实施打击西非贩毒活动的次区域战略和机制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通过打击贩毒活动的政治宣言和区域行动计划

2009 年估计：通过打击贩毒活动的业务计划和监测与评价机制

2010 年目标：建立区域药物管制和犯罪预防机制并投入运营

(四) 将粮食无保障作为对西非和平的威胁加以处理的次区域战略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不适用

2010 年目标：1

产出

- 就执行西非经共同体冲突和预防框架向其提供咨询意见，重点是安保、预警和选举
- 提交两份关于西非办及对西非和平与安全的跨界共有威胁的报告
- 西非办/西非经共同体联合执行斡旋和调解任务，以处理该区域爆发的或潜在的危机
- 发布一项关于对西非和平与安全的跨界共有的威胁的研究报告
- 秘书长特别代表以及西非各维持和平特派团的部队指挥官分别召开四次会议，讨论共有的防务和安保问题
- 每季召开一次新闻发布会，说明西非的和平与安全问题以及西非办处理这些问题的工作成效
- 在评价西非经共同体待命部队以及开展能力建设和训练方面向西非经共同体提供专家意见和支持
- 就西非经共同体落实其应对西非日益严重的毒品贩运、有组织犯罪和药物滥用的区域行动计划，特别是建立并运作其区域药物管制及犯罪预防机制和秘书处，向西非经共同体提供战略和技术咨询
- 就制定一项次区域粮食安全战略向西非经共同体提供咨询意见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在西非改善治理和遵守法治，将人权和两性平等纳入主流

(b) (一) 向西非经共同体成员国提交更多更新的西非经共同体善治规程，包括关于军民关系和安全部门改革的规定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不适用

2010 年目标：1

(二) 有更多的西非国家通过政党行为守则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2

2010 年目标：3

(三) 有更多的西非国家达到要求，向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报告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 号和第 1820(2008) 号决议的情况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1

2010 年目标：3

(四) 有更多的西非国家实施选举前宣传人权的方案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2

2010 年目标：3

产出

- 就新出现的人权问题为西非民间社会组织、国家人权机构和学术界举办次区域会议和次区域能力建设讲习班各一次，以推动这些机构将人权纳入其工作主流
- 发布两份关于气候变化的保护层面和妇女在西非建设和平工作中的作用的西非办议题文件
- 向西非妇女、和平与安全机构间工作组和指导委员会提供咨询意见和技术支持
- 向西非各国利益攸关方提供实务和技术咨询，以便为国家选举工作人员和民间社会组织召开三次关于在选举前提高人权意识的会议
- 就执行其人权行动计划向马诺河联盟提供咨询意见
- 举办一次关于审查西非经共体民主与善治规程的次区域专家会议
- 就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 号和第 1820(2008) 号决议以及向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报告决议执行情况问题向西非各国政府提供咨询意见
- 举办一次讨论安全部门在西非民主进程中作用的次区域会议
- 制作关于在西非选举进程中促进人权、两性平等和宽容的材料

外部因素

17. 目标可以实现，前提是：(a) 旨在减轻西非社会、经济和政治危机综合影响的努力取得积极成果，并且该次区域的社会政治局势没有进一步恶化；(b) 区域

和国家的利益攸关方、合作伙伴以及参与联合行动的政党以符合这些活动最终目标的方式有效地参与这些活动。

所需资源

(千美元)

支出类别	2008年1月1日至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所需资源		差异分析 2009-2010年	
	批款	支出	未支配余额	所需资源 总额	非经常 资源	2009年	
		估计数	估计数			核定预算	差异
(1)	(2)	(3)=(1)-(2)	(4)	(5)	(6)	(7)=(4)-(6)	
军事和警务人员费用	237.8	183.6	54.2	183.4	—	161.7	21.7
文职人员费用	4 992.1	5 107.2	(115.1)	3 232.6	—	2 593.5	639.1
业务费用	5 847.1	5 389.3	457.8	3 550.1	99.2	2 959.2	590.9
共计	11 077.0	10 680.1	396.9	6 966.1	99.2	5 714.4	1 251.7

18. 2010年所需资源共计净额6 966 100美元(毛额7 441 500美元)，用于支付下列费用：2个军事顾问(183 400美元)；32个职位(详见下表，其中包括1个新设D-1职等和1个外勤人员职等)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3 232 600美元)；专家和咨询人提供的服务(175 500美元)；差旅(530 200美元)；其他所需业务费用，例如，设施和基础设施(237 700美元)、陆运(45 400美元)、空运(2 138 900美元)、通信(236 400美元)、信息技术(74 600美元)及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111 400美元)。

19. 2010年所需经费增加，主要是因为国际工作人员职位增加，加上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乘数提高，以及2010年国际工作人员采用较低的5%空缺率(2009年为15%)；本国工作人员在预算中采用较高的平均职级，而且业务费用增加，其主要依据是新的租金标准，以及在现有合同于2009年12月到期后继续运营固定翼飞机。

20. 2008-2009两年期预计会产生未支配余额，主要原因是航空燃料费用低于预算。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和相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 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2009年核定数	1	—	—	1	2	5	1	—	10	4	1	15	2	12	1	30
2010年拟议数	1	—	—	2	2	5	1	—	11	6	—	17	2	12	1	32
变动	—	—	—	1	—	—	—	—	1	2	(1)	2	—	—	—	2

21. 除 2009 年核定人员编制的 30 个职位, 拟增设两个职位: 1 个主任/办公厅主任(D-1)和 1 个技术合规/质量控制干事(外勤人员)。
22. 主任/办公厅主任将负责西非办和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实务、方案、财务和行政的全面管理, 确保按照特派团的任务规定对所有活动进行有效领导和综合管理。
23. 技术合规/质量控制干事(外勤人员)将按照维持和平行动部航空手册和已核准的联合国航空标准, 通过定期检查和确定对飞机、机组人员、作业、许可证、维修、程序和培训的必要监测工具, 进行航空质量控制。
24. 由于大会通过了关于人力资源管理包括统一服务条件的第 63/250 号决议, 因此拟将 1 个行政助理职位从一般事务人员(其他职等)改划为外勤事务人员职类。

B.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17 991 6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25. 中非共和国长期以来政局不稳, 武装冲突经常发生。该国自 1960 年独立以来, 五位总统有四位被以不符合宪法的方式解职。过去十年, 联合国进行了直接而不懈的努力, 通过在 1998 至 2000 年间部署一个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联合国中非共和国特派团(中非特派团), 以及自 2000 年起部署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中非支助处), 帮助稳定该国局势。
26. 1996 和 1997 年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发生一系列暴力兵变后, 安全理事会在 1998 年 4 月 15 日决定设立中非特派团。中非特派团取代了班吉协定执行情况非洲监察团这支区域维持和平部队。中非特派团分别在 1998 年和 1999 年协助成功举行了议会和总统选举。
27. 安全理事会第 1271(1999)号决议决定由联合国在该国的冲突后建设和平机构取代中非特派团。秘书长在 1999 年 12 月 3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999/1235)中提出了这一机构协助中非共和国应对该国安全与发展挑战的方法。2000 年 2 月 16 日成立了中非支助处。
28. 秘书长 2008 年 11 月 26 日给安理会的报告(S/2008/733)概述了中非支助处 2009 年的任务规定。2009 年, 中非支助处主要执行以下任务: (a) 协助中非共和国当局实施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的成果及政府与该国的反叛运动在 2008 年签署的和平协议; (b) 支持建设和平委员会和建设和平基金在中非共和国的参与; (c) 协助筹集资源, 帮助中非共和国增进政治和经济治理的透明度; (d) 促进尊重人权和法治; (e) 在筹备定于 2010 年举行的可信和透明的选举方面酌情提供和协调援助; (f) 继续支持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特派团在中非共和国的业务活动。

29. 2008年6月,应安全理事会的要求,中非共和国的事务提上建设和平委员会的议事日程。安全理事会是按照中非共和国当局所表达的意愿提出这一要求的。由于预计建设和平委员会将会参与,安理会于2008年6月27日请秘书长提出建议,说明应如何修订中非支助处和秘书长特别代表的任务规定以及中非支助处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组合配置,以便有效地支持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工作。随后,于2008年7月成立了一个由政治事务部领导的有关中非共和国的机构间工作组,以审查联合国在中非共和国的优先事项和各种活动,并在2008年10月向中非共和国派出了一个机构间特派团。秘书长在报告(S/2008/733)中通知他打算拟订有关在中非共和国设立联合国机构一体化的建议。在2008年12月23日安理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S/2008/809)中,安理会要求在2009年2月28日之前向其提交有关设立联合国中非共和国综合办事处的建议。

30. 秘书长在其2009年3月5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9/128)中建议,由一个联合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接替中非支助处,先至2009年12月31日,其任务规定和组织架构需作修正。在2009年4月7日发表的主席声明(S/PRST/2009/5),安全理事会认可了秘书长的建议,并请秘书长确保尽快完成向新综合办事处的平稳过渡,包括及早部署新的特别代表和副特别代表。新任命的秘书长驻中非共和国特别代表兼中非支助处主任萨赫勒-沃克·祖德女士于2009年6月30日就任新职。

31.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中非建和办)在2010年将执行以下任务:

(a) 协助国家和地方努力落实对话成果,特别是通过支持治理改革和选举进程来提供协助;

(b) 协助圆满完成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以及安全部门机构改革,并为促进法治活动提供支助;

(c) 支持努力恢复国家在各省的权威;

(d) 支持努力增强国家人权能力并促进尊重人权以及法治、公正和问责;

(e) 密切配合并支持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工作以及《建设和平战略框架》和建设和平基金资助项目的实施;

(f) 就该区域和平与安全面临的新威胁与中乍特派团交流相关信息和分析结果;

(g) 帮助确保在实施全面和平协议及复员进程时,适当处理儿童保护问题,包括为此向第1539(2004)号和第1612(2005)号决议所设监察和报告机制提供支助。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32. 2010年，中非建和办将通过安保管理小组、协调会议和各种专题小组，与在中非共和国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范围内的各机构和方案密切合作，其中包括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世界粮食计划署、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联合和共同赞助的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规划署、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中非建和办还就共有交叉问题(共享安全和医疗服务)与中乍特派团、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以及联苏特派团保持密切的工作关系，并通过双边会议就影响跨界安全的问题与这些特派团协调。

33. 中非建和办与政府密切协调，并在联合国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政治事务部和开发署的支持与指导下，推动落实国家优先计划，该计划得到了联合国建设和平资金的资助，以支持当前巩固和平进程中关键领域的项目。

34. 中非建和办还将与非洲联盟、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法语国家组织)、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秘书处、中部非洲经济和货币共同体以及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密切合作。中非经共体维持着一个500人的次区域维持和平部队，中非巩固和平特派团。

35. 中非建和办将通过各种机制和论坛，就该办事处业务的实务方面与在当地驻有人员的会员国以及邻近国家当局开展合作。

36. 依照安全理事会第1778(2007)号决议，中非建和办将为中乍特派团完成在中非共和国的各项任务提供便利，协助中乍特派团执行为在中非共和国东北部开展的人道主义活动创造安全条件的任务。

2010年的规划假设

37. 预计安全理事会将为中非建和办规定一年的任务期限，从2010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并且，在中非共和国的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资源，如能通过机构间有计划的合作予以利用，预计在实务和支助领域均可产生互补和协同增效作用。

38. 2010年，中非支助处将协助该国政府落实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所提出的建议，以及2008年该国政府与各政治军事集团签署的全面和平协议。综合办事处将在班巴里、布阿尔、博桑戈阿和比劳设立4个办事分处，以支持恢复国家在各省的权威，帮助落实政府与该国这些地区活动的反叛运动之间的和平协议，并避免重新陷入冲突。综合办事处还将调集资源，协助中非共和国加强善政、经济治理和人权，并促进民间社会更多、更有效地参与解决该国多方面的挑战，包括正

在进行的安全部门改革、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以及筹备 2010 年自由和公正的总统选举和议会选举。联合国将制定全面综合战略，确保联合国在中非共和国的存在完全能应付该国面临的挑战，支持各种有关方案和活动，包括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方案和活动。

39. 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示列示如下。

目标：推动中非共和国的全国和解与稳定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落实中非共和国 2008 年包容各方政治对话的成果，包括治理改革和选举进程	(a) (一) 违反政府与反叛团体签订的和平协议的情况减少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20
	2009 年估计：25
	2010 年目标：0
	(二) 在规定的宪法时限内按照包容各方政治对话的相关建议举行选举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0
	2010 年目标：市政、立法和总统选举
	(三) 按照包容各方政治对话的建议对政府机构进行独立审计的次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5	
2010 年目标：7	
(四) 中非共和国立法机关立法建立独立的反腐败机构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0
	2010 年目标：1

产出

- 就落实包容各方政治对话的各项建议向后续工作委员会提供咨询意见
- 对包括政党和民间社会在内的国内利益攸关方之间威胁到对话建议执行工作的争端进行斡旋和调解
- 每周就全国和解问题举行秘书长特别代表与政界和民间社会领导人高级别会议
- 就促进对话的机制、容忍与和平文化、全国和解以及恢复各政党成员、议员、公务员和民间社会代表之间的信任举办 4 次外联活动并提供咨询意见
- 每月举行一次与中非共和国一批主要外部合作伙伴的协商(包括 5 常、中非经货共同体、中非巩固和平特派团、法语国家国际组织、非盟)，以协调为国家重建和发展调集资源的工作，并让这些伙伴参与落实对话所提建议
- 每个季度与受到跨界不安全局势影响的邻国代表举行会议，加强合作，应对包括高速公路抢劫团伙在内的武装团体构成的威胁
- 向安全理事会提交 2 份报告
- 与中非特派团举行 4 次特派团间合作会议，就该区域和平与安全所面临的新威胁等双方共同关心的实质性和业务问题交流信息和分析结果
- 每月举行会议，并根据需要通过驻外地机构与地方当局举行会议，向中非共和国政府高级官员提供咨询意见，确保国家机构按照民主准则行事
- 每月举行会议与国际合作伙伴磋商，讨论如何协助该国政府努力巩固和改进国家机构
- 同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建设和平委员会以及所有国家利益攸关方密切合作，推动落实建设和平战略框架，包括得到建设和平基金资助的项目
- 举办 2 次研讨会，提高政治领导人和民间社会成员对妇女和青年在巩固和平进程中作用的认识，包括对执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以及有关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的认识
- 进行 4 次实地考察，提高地方社区领袖对妇女参与决策、性暴力以及基于性别的暴力问题的认识
- 为女议员和妇女领袖举办 1 次关于促进妇女参与政治以及打击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研讨会
- 就两性平等主流化以及在包括选举在内的建设和平进程中扩大妇女的政治参与，为政府关键各部官员以及政党和民间社会团体代表举办一次研讨会并提供咨询意见
- 为 40 位记者提供关于选举报道的培训
- 开展宣传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的活动，包括每月对当地媒体的新闻发布会、每周 30 分钟的广播节目(桑戈语和法语)、1 000 份海报(桑戈语和法语)以及 2 000 本小册子(桑戈语和法语)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改革安全部门各机构，并加强中非共和国的法治

(b) (一) 中非共和国前反叛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总人数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8 000 人解除武装和复员

2010 年目标：8 000 人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

(c) 中非共和国政府通过一项军事条例，规定武装部队的规模和构成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0

2010 年目标：1

(c) 国家各法院开庭的次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0

2010 年目标：3

(d) 得到翻修的监狱总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0

2010 年目标：1

(e) 中非共和国立法机关通过新的《刑法》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0

2010 年目标：2(民事、军事)

(f) 中非共和国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儿童兵以及与武装团体有关系的其他儿童总数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700 人解除武装和复员

2010 年目标：700 人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

产出

- 每月与中非共和国国家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委员会举行会议，讨论如何落实全国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工作会议提出的各项建议；每月与该国有负责安全部门改革的主要机构举行会议，讨论如何落实国家安全部门改革行动计划的各项建议
- 主持中非共和国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指导委员会，包括就前战斗人员名单、前战斗人员营地以及宣传活动提供咨询意见
- 为中非共和国国防和安全部队举办 5 次关于安全部门改革的讲习班
- 与司法部和开发署合作，为法官和律师举办 3 次关于司法方面国际人权标准的讲习班
- 监测 20 所监狱和警方拘留所的人权状况，并按照规定向司法当局报告
- 每季度举行一次会议，向中非共和国司法改革指导委员会提供咨询意见，使改革达到国际人权标准
- 就落实和监测国家加强司法系统战略计划向中非共和国政府提供咨询意见
- 每季度举行一次会议，就协调国际援助和捐助界对司法部门的支持的问题向司法部提供咨询意见
- 每周与司法部官员、法院工作人员、传统领导人、律师协会和民间社会组织举行会议，就加强司法工作提供咨询意见
- 为 10 名法官、检察官和辩护律师提供关于法治、两性平等、少年司法、道德操守和纪律的在职专业培训
- 就设立和运作 1 个法律援助办公室事宜向律师协会和非政府组织提供咨询意见
- 每月举行会议，就监狱发展计划的实施向中非共和国当局提供咨询意见
- 在基本政策和程序方面向中非共和国 5 所监狱的工作人员提供咨询意见并进行监督
- 与监狱管理方面的所有伙伴合作，为 5 位监狱官提供培训教练员课程
- 为 100 名监狱官提供关于监狱基本政策、程序和管理以及囚犯待遇的培训
- 同捐助方举办 1 次研讨会，讨论监狱改进计划和资源筹集
- 就财务、仓储和预算程序、保健和营养、食品安全和药物管理向国家监狱当局提供咨询意见
- 为 1 所监狱的监狱快速反应小组提供培训
- 每月同国家监狱当局一道进行视察，评估总体状况
- 为 1 所监狱的工作人员和囚犯提供关于卫生、两性平等、艾滋病毒/艾滋病、作用和责任的培训
- 在 1 所监狱实施囚犯改造社会方案
- 开展倡导法治的宣传运动，包括每周 30 分钟的广播节目(桑戈语和法语)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在中非共和国各省恢复国家权威

(c) (一) 各省有更多的办事机构得到恢复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8

2009 年估计: 12

2010 年目标: 16

(二) 各省国家警察和宪兵站的数量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16

2009 年估计: 24

2010 年目标: 32

产出

- 就恢复国家权威的计划向中非共和国政府提供咨询意见
- 为中非共和国政府官员提供关于地方和国家施政的培训
- 为地方、省和国家各级政府官员举办 4 次关于评估需求和筹集捐助者资金以恢复国家权威的讲习班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d) 国家人权机构保护和促进对人权的尊重的能力得到提高 (d) (一) 地方和(或)国家人权组织在更多的省开展对相关人权状况的监测和报告工作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4

2009 年估计: 8

2010 年目标: 11

(二) 侵犯人权案件从报告到得到国家当局审查所间隔的月数减少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36

2009 年估计: 12

2010 年目标: 6

(三) 司法部门调查/审查侵犯人权案件的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14

2009 年估计: 24

2010 年目标: 36

(四) 政府通过关于执行安全理事会有关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的第 1325(2000)号决议的国家行动计划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0

2009 年估计: 0

2010 年目标: 1

(五) 颁布总统令, 规定设立一个独立的国家人权委员会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0

2009 年估计: 0

2010 年目标: 1

(六) 召开更多的过渡时期司法会议, 以加强包容各方的对话的建议并巩固和平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0

2009 年估计: 1

2010 年目标: 2

产出

- 为首都和四个省份的地方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政党、国防以及安全部队成员举办 5 次有关尊重人权和法治的讲习班
- 向政府提供咨询意见, 包括召开两次全国咨询会议, 帮助按照巴黎原则建立一个独立的全国人权委员会
- 为政府提供咨询, 包括在国际合作伙伴和国家人权组织等国家合作伙伴的协助下, 举办 2 次关于设计和执行国家人权行动计划的研讨会
- 监督审判, 每月与司法和安全部队的代表举行会议处理有罪不罚的问题, 并视需要同国家当局开展后续行动
- 在若干次全国实地考察的基础上对侵犯人权事件进行监测和调查
- 每月报告侵犯人权的情况和落实各项人权文书的情况, 并视需要与国家和地方当局采取后续行动
- 为执法机构、安全部队、国家人权机构和当地非政府组织举办 6 次关于国际人权标准的人权讲习班
- 与中乍特派团和联刚特派团举行 4 次会议, 讨论区域和跨界人权问题

- 与儿童基金会和难民署合作，为国家司法当局举办 3 次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讲习班
- 根据第 1539(2004) 和第 1612(2005) 号决议监测武装冲突中的儿童状况并视需要提出报告
- 与联合国各机构合作，组织各种活动，庆祝国际妇女节、纪念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 号决议的通过，并开展制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为期 16 天的运动
- 为政府和民间社会举办 3 次研讨会，以制定一项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 号决议的国家行动计划
- 开展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宣传活动，包括每月举行一次新闻简报会，每月制作一个 30 分钟的广播节目(桑戈语和法语)、1 000 本小册子(桑戈语和法语)和 200 张海报(桑戈语和法语)
- 为政治领导人和民间社会举办 3 次关于过渡时期司法的讲习班

外部因素

40. 中非建和办可望实现其目标，前提是：(a) 相邻各国跨界不安全和不稳定的局势不会打断和平进程；(b) 冲突各方继续致力于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c) 政府有优先安排和执行商定的人权议程的政治意愿；(d) 捐助方为必要的人权方案提供援助和资金。

所需资源

(千美元)

支出类别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所需资源		差异分析 2009-2010 年	
	批款	支出	未支配余额	共计	非经常 资源	2009 年	
		估计数	估计数			核定预算	差异
(1)	(2)	(3)=(1)-(2)	(4)	(5)	(6)	(7)=(4)-(6)	
军事和警务人员费用	—	—	—	218.8	—	—	218.8
文职人员费用	—	—	—	10 543.0	—	—	10 543.0
业务费用	—	—	—	7 229.8	3 262.5	—	7 229.8
共计	—	—	—	17 991.6	3 262.5	—	17 991.6

41. 所需资源共计净额 17 991 600 美元(毛额 19 299 100 美元)，将用于：2 个军事顾问和 2 个警务顾问的特派任务生活津贴、差旅、服装津贴以及死亡和伤残偿金(218 800 美元)；设立 157 个职位的薪金、一般工作人员费用和危险津贴(10 543 000 美元)；2 个政府提供人员(监狱顾问)的特派任务生活津贴和差旅费(80 900 美元)；培训咨询人(80 900 美元)；工作人员差旅费(603 2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1 932 900 美元)；52 辆机动车辆的维护和运作(1 008 800 美元)；空运租赁费用(239 300 美元)；通讯网络的设置和维护费(1 906 700 美元)；信息技术网络(668 900 美元)；联合国诊所和医疗后送(76 000 美元)；以及其他服务、用品和设备(632 200 美元)。

42. 中非建和办 2009 年创设工作所需资源已从中非支助处 2008-2009 年批款中匀支。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共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事务 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2010 年拟议数	—	1	1	1	5	10	7	1	26	37	—	63	12	77	5	157

43. 中非建和办的拟议人员编制总人数是 157 个(63 个国际工作人员、89 个本国工作人员和 5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由助理秘书长级别的秘书长特别代表担任负责人，并由一个战略规划和协调股以及四个分别侧重于各关键任务领域(即：安全部门改革及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善治和法治；以及成立发展中心)的实务股和科室提供支持。办事处的拟议人员编制详列如下：

实务部门(55 个职位)

44. 实务部门包括：

(a) 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14 个职位)：秘书长特别代表直属办公室将负责特派团的全面管理，包括协调联合国在中非共和国的所有活动。其组成人员将包括：秘书长特别代表(助理秘书长)、秘书长副特别代表(D-2)、1 个办公室主任(D-1)、1 个高级战略规划和协调干事(P-5)、1 个特别助理(P-4)、1 个两性平等事务顾问(P-4)、1 个儿童保护干事(P-4)、1 个规划干事(P-4)、1 个两性平等事务干事(本国干事)、4 个行政助理(外勤人员)和 1 个司机(当地雇员)。

(b) 人权和司法科(23 个职位)：该科将监测侵犯和践踏人权的情况，将人权问题提交当局注意，建议采取相关行动，并牵头组织人权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其组成人员将包括：1 个高级人权干事(P-5)、4 个人权干事(1 个 P-4、1 个 P-3、1 个 P-2 和 1 个志愿人员)、1 个司法事务干事(P-4)、2 个监狱事务干事(1 个 P-4 和 1 个本国干事)、1 个行政助理(外勤人员)和 2 个在班吉的行政助理(当地雇员)、8 个人权干事(4 个本国干事和 4 个志愿人员)，以及各区域办事处的 4 个行政助理(当地雇员)。

(c) 政治事务科(10 个职位)：该科将协助国家和地方努力促进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所提建议得到顺利和全面实施，特别是通过支持治理改革和选举进程，以及推动在整个中非共和国境内恢复国家权威的努力。其组成人员将包括：1 个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4 个政治事务干事(1 个 P-4 和 3 个 P-3)以及在班吉的 1 个行政助理(外勤人员)和各区域办事处的 4 个民政干事(本国干事)。

(d) 安全部门机构股(3 个职位)：该科将负责特派团在安全部门改革和实施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方面向国家当局提供支助的工作。按照安全理事

会规定的任务，该科将向国家安全机构提供战略咨询和能力建设支助，就该国国内和次区域局势发展在军事和安全方面的影响提供咨询意见，并与中非巩固和平特派团和中乍特派团的安全官员进行联络。其组成人员将包括：1个高级安全部门改革干事(P-5)、1个复员方案干事(P-3)和1个行政助理(外勤人员)。

(e) 新闻股(5个职位)：按照安理会规定的任务，该股将负责宣传中非建和办的活动，继续开展由中非支助处发起、针对该国人口的和平宣传运动，还将为当地新闻界提供支持。该股组成人员将包括：3个新闻干事(1个P-4、1个P-3和1个本国干事)、1个音像助理(当地雇员)和1个行政助理(当地雇员)。

行政部门(58个职位)

45. 行政部门将为特派团总部和外地的实务工作提供支助，包括一般行政、财务和预算、人力资源、采购、通信和信息技术、设备和库存以及运输职能，如下所列：

(a) 特派团支助事务主管办公室(5个职位)：1个特派团支助事务主管(P-5)、1个总务干事(外勤人员)、1个验收助理(当地雇员)、1个库存助理(当地雇员)和1个行政助理(当地雇员)；

(b) 财务和预算股(6个职位)：1个预算和财务干事(P-3)、2个财务助理(外勤人员)和3个财务助理(当地雇员)；

(c) 人力资源股(5个职位)：1个人力资源干事(外勤人员)、1个人力资源助理(本国干事)、1个人力资源助理(外勤人员)和2个人力资源助理(当地雇员)；

(d) 采购股(3个职位)：1个采购干事(外勤人员)、1个采购助理(外勤人员)和1个采购助理(当地雇员)；

(e) 技术服务科，由1个技术服务科长(P-4)领导，并得到1个行政助理(当地雇员)的支助，负责管理以下各股：

(一) 设施管理股(4个职位)：1个设施管理干事(外勤人员)、1个电工(当地雇员)、1个供应助理(当地雇员)和1个供暖空调技术员(当地雇员)；

(二) 运输股(11个职位)：1个运输干事(外勤人员)、1个运输助理(外勤人员)、5个司机(当地雇员)、1个燃油泵操作员(当地雇员)和3个车辆维修工(当地雇员)；

(三) 通信和信息技术股(8个职位)：1个通信和信息技术系统干事(外勤人员)、1个通信助理(外勤人员)、1个信息技术助理(外勤人员)、1个信息技术助理(当地雇员)、4个总机接线员(当地雇员)；

(f) 外地办事处(14个职位)：4个电工(当地雇员)、4个车辆维修工(当地雇员)、4个司机(当地雇员)以及2个通信和信息技术助理(当地雇员)。

安全保障(44 个职位)

46. 安全和安保科将负责确保特派任务地区联合国工作人员和资产的安全保障，其组成人员将包括：

(a) 安保主任办公室(1 个职位)：组成人员有 1 个安保主任(P-4)、1 个副安保主任(P-3)和 1 个安保助理(当地雇员)，全部由安全和安保部提供并根据开发署的合同管理，以及 1 个由中非建和办提供的行政助理(外勤人员)；

(b) 应急通信股(6 个职位)：1 个无线电技术员(外勤人员)和 5 个无线电报务员(当地雇员)；

(c) 出入控制和应急股(9 个职位)：3 个警卫(外勤人员)和 6 个安保助理(当地雇员)；

(d) 贴身保护股(8 个职位)：5 个贴身警卫(外勤人员)和 3 个近身保护司机(当地雇员)；

(e) 安保事务科(8 个职位)：1 个警卫(外勤人员)、2 个安保助理(当地雇员)、1 个消防安全助理(当地雇员)、2 个调查员(外勤人员)、2 个调查助理(当地雇员)；

(f) 外地办事处(12 个职位)：4 个区域安全督导员(外勤人员)和 8 个安保助理(当地雇员)。

C. 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19 016 6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47 安全理事会第 1876(2009)号决议第 3 段请秘书长设立一个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几建和办)接替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联几支助处)，根据秘书长报告(S/2009/302)中的建议，最初为期 12 个月，从 2010 年 1 月 1 日开始，主要任务如下：

- (a) 协助建设和平委员会解决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的关键需要；
- (b) 加强国家机构的能力，以维持宪政秩序、公共安全和对法治的充分尊重；
- (c) 支持国家当局建立有成效、高效率的警察以及执法和刑事司法系统；
- (d) 支持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及全国和解进程；
- (e) 为几内亚比绍政府拟定及协调安全部门改革提供战略和技术支助及援助；
- (f) 协助国家当局打击贩毒和有组织犯罪以及贩运人口，特别是贩运儿童；
- (g) 支持遏制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的国家努力；

(h) 开展促进、保护和监测人权活动，并为尊重法治的制度化提供支助；

(i)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 号和第 1820(2008) 号决议，将两性平等观点纳入建设和平的主流；

(j) 加强与非洲联盟、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欧洲联盟和其他伙伴的合作，努力促进几内亚比绍的稳定；

(k) 帮助调动国际援助。

48. 安理会强调需要适当的专门知识，以确保联几建和办切实有效地执行任务规定；并强调必须设立一个充分一体化的办事处，有效地协调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之间、联合国与国际捐助者之间以及综合办事处、西非经共体和联合国在该次区域的其他特派团之间的战略和方案；并请秘书长对联几支助处采取必要措施，以确保联几支助处与新综合办事处之间的顺利过渡。

49. 2009 年 6 月 2 日至 30 日在几内亚比绍部署了来自联合国常设警察能力的一组六名专家，以协助筹备特派团在警务和执法全面领域扩大的多层面作用。考虑到联合国机构间安全部门改革评估团 2008 年 10 月和技术评估团 2009 年 4 月的评估结论，常设警察能力小组与当局几内亚比绍和国际合作伙伴协商，为联几建和办参与警察和执法事务制定了一个战略框架，目的是在有组织犯罪、贩毒、公安、社区治安等领域加强机构和增强能力。

50. 联合国的几内亚比绍愿景是一个稳定的政治、安全、社会和经济环境，有利于巩固和平和充分实现人权。新综合办公室将把政治、安全、发展和人权支柱汇集在一个共同的愿景之下，以注重人权的工作方法、性别观点主流化和促进法治为基础。

51. 联几建和办文职人员及政府提供的人员(军人和警察)将联合开展活动。特别是，联几建和办将利用斡旋，鼓励国家当局发出积极的承诺信号并参与和平对话、善治、尊重人权和法治、安全部门改革和公共行政改革。联几建和办将继续吁请该国发展伙伴增加对几内亚比绍的财政援助，强调有必要支持政治和社会经济稳定。

同其他实体合作

52. 联几建和办将继续与建设和平委员会、和平支助办事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世界银行、货币基金组织、欧洲联盟，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和其他伙伴密切合作，确保支持安全部门改革、反毒品行动计划和减贫战略文件。

53. 此外，联几建和办将与所有区域特派团和国家工作队密切合作。有望在安全部门改革领域，特别是在普拉亚安全部门改革会议后续行动方面与西非经共体和葡语共同体等各区域组织加强合作以及与该国的主要多边捐助者欧盟加强合作。联几建和办也将参与应对贩毒和有组织犯罪的区域倡议。2010 年将继续协作，包括：

- (a) 在选举、贩毒和有组织犯罪等交叉问题联席会议的政治和行政方面与西非办协作；
- (b) 在国防、警务、执法和司法改革领域与维持和平行动部不断协作；
- (c) 在培训、后勤和空中支援等领域按分摊费用方法与西非办不断协作；
- (d) 在利用共同服务，如办公空间、医疗设施和安保方面以及在司法改革领域与开发署持续合作；
- (e) 在协助打击贩毒、有组织犯罪和贩卖人口方面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西非办、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国际刑警组织协作；
- (f) 在协助执行旨在制止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的各项方案方面与西非经共体和开发署合作；
- (g) 与西非办和人口基金合作开展两性平等主流化活动
- (h) 与非洲联盟合作。

54. 联几建和办将得到秘书处，主要是政治事务部以及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的实质性指导和业务支助。

2010 年规划假设

55. 联几建和办将与国家工作队统筹开展活动。联几建和办和国家工作队将确定联合国几内亚战略目标共同愿景，拟订一个综合战略框架，将其巩固和平工作置于一组数目有限的优先事项和有序的行动之下，并有基准来衡量联合国系统几内亚比绍巩固和平工作的进展。这个框架将由联几建和办和国家工作队共同提供人员的一个战略规划股拟订，并将由联几建和办和国家工作队领导人组成的一个战略政策小组监测。联几建和办和国家工作队的联合倡议将在以下领域得到加强：(a) 执行安全部门和司法改革方案；(b) 支持建设和平委员会与几内亚比绍接触；(c) 民族和解和政治对话；(d) 加强国家机构和民间社会；(e) 打击贩毒和有组织犯罪；(f) 制止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g) 人权和法治；(h) 性别观点主流化和宣传(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和 1820(2008)号决议)；(i) 与非洲联盟、西非经共体、欧盟和葡语国家共同体合作。

56. 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列示如下。

目标： 几内亚比绍有稳定的政治，安全，社会和经济环境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 (a) 加强几内亚比绍的国防、警察和执法系统 (a) (一) 与经改革的国防、警察和执法系统有关的既定核心法律文书，以及国民议会和政府通过的相关部委改革法的数目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不适用

2010 年目标：4 项法律文书

(二) 国防和安全部队养恤金和重返社会基金充分供资的百分比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5%

2010 年目标：30%

(三) 几内亚比绍治安和内部安全系统中警察和其他执法机构的数目减少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9 个服务机构

2009 年估计：9 个服务机构

2010 年目标：4 个服务机构

(四) 在比绍按社区治安概念设立示范警察局，以及在几内亚比绍有效运作的警察局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不适用

2010 年目标：比绍有 1 个示范警察局，几内亚比绍有 3 个有效运作的警察局

(五) 收缴和销毁的小武器和轻武器总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500

2010 年目标：600

(六) 武装部队退伍军人总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500 名国防人员

2010 年目标：1 500 名国防人员

(t) 经过审查的警察总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不适用

2010 年目标：300 名警察

(v) 废弃武装兵营总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2

2010 年目标：6

(w) 按照国际刑警组织 24 项服务标准, 加强国际刑警组织国家中心局的业务能力 (100%)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15%

2009 年估计：25%

2010 年目标：50%

(x) 按照西非经共体《西非贩毒和有组织犯罪区域行动计划》和西非海岸倡议, 设立一个跨国犯罪股, 以加强国家调查能力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不适用

2010 年目标：1 个跨国犯罪股

(y) 几内亚比绍国民议会为内政部、Policia de Ordem Pública 和 Serviço de Informações do Estado 通过的组织法数目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不适用

2010 年目标：2

产出

- 组织联合国警察与内政部、司法部、警察局局长办公室、国际刑警组织国家中央局跨国犯罪股、4 个区域地点和警察学院地点共用场地, 开展在职培训、辅导、指导、后勤/行政支助、地方当局监测、警员表现/遵守评估/报告等工作。

- 举办一次国防和安全部队在民主社会中作用问题全国圆桌会议
- 通过每季度共同主持一次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战略框架和建设和平委员会进程实施情况会议，向几内亚比绍政府提供咨询意见
- 通过每月一次关于安全部门改革战略和行动计划状况的协调和捐助动员会议，向捐助者和几内亚比绍问题国际联络小组提供咨询意见。
- 通过关于拟订和执行安全部门战略规划和行动计划的定期会议，向国家当局提供咨询意见
- 根据联合国几内亚比绍政府间安全部门改革评估团的报告及西非经共体关于贩毒和有组织犯罪的《西非区域行动计划》，与相关国家、区域和国际伙伴召开一次会议，拟订一项修订反毒品和有组织犯罪行动计划。
- 与几内亚比绍当局举行会议，达成一项警务协议，其中包括关于审核、培训、认证和问责制的规定
- 按照与当局达成的协议(见上一项产出)，并遵循维持和平行动部支持警察和执法机构改革、改组和重建政策和支持审核警察和其他执法人员政策所体现的良好做法，审核并认证多达 300 名几内亚比绍高级警官
- 与当局开会设立一个治安和内部安全协调小组，由一名内政部代表、一名司法部代表、治安警察总长、司法警察总长、国家情报局局长、联几建和办高级警察顾问、欧盟警察专家、西非经共体警方专家以及应要求通过协调决定的国际社会其他代表组成。联几建和办高级警官顾问和一名国家当局代表每 3 个月轮流主持一次。每两个月举行一次小组会议，视需要增加会议。根据需要设立特别警察/内部安全技术工作组
- 为国家安全部门改革指导委员会和协调秘书处举办两次研讨会，介绍安全部门改革法律和安安全部门改革过程的协调和控制
- 为国家和安全部门改革指导委员会举办两个讲习班，介绍安全部门改革战略计划和行动计划
- 为议会国防和安全委员会举办两次研讨会，介绍安全部门改革战略计划和行动计划
- 为议员组织 6 次关于安全部门改革战略和行动计划的实地考察
- 与民间社会组织、议员和其他行动者举行两次研讨会，促进对安全部门改革框架和组织立法的共同理解
- 一个充分运作的几内亚比绍跨国犯罪股，在房地、来自所有警察/执法机构的合格人员、设备和标准作业程序/规则和条例方面可以开展业务活动
- 为国家当局举办两个贩毒和有组织犯罪问题讲习班
- 举办一个关于贩毒和有组织犯罪的国家辩论论坛
- 就调查严重有组织犯罪，包括贩毒案件，为 35 个几内亚比绍警察开设进修课程
- 就改进个人能力、组织能力、秉公执法、问责制和两性平等问题，向几内亚比绍警察和执法机构提供咨询意见
- 就制订一个警察和其他执法机构改革、改组和重建框架，向国家当局提供咨询意见
- 就确定提高警察和执法人员打击有组织犯罪和贩毒能力的方式，向国家当局提供咨询意见

- 为警察和执法机构举办一次研讨会，讨论打击贩卖和剥削儿童和其他非法贩卖人口的问题
- 就制订一个收集、整理、分析和传播犯罪相关信息的框架，向国家当局提供咨询意见
- 与警察和其他执法机构协商，向国家当局提供编制一份培训战略文件的咨询意见
- 就设计并逐渐执行一个框架，在所有警察和执法机构推行以一般社区治安理念为基础的可持续社区政策方案，向国家当局提供咨询意见
- 就在比绍和各地建立和推广示范警察局，向国家当局提供咨询意见
- 就《西非防止滥用药物、贩毒和有组织犯罪政治宣言》和《西非处理日益严重的贩毒、有组织犯罪和滥用药物问题区域行动计划》的各项条款，为议员举办研讨会
- 举办两个国家讲习班，以增加国防和安全部门和社会其他有代表性部门的知识，以便在打击贩毒和有组织犯罪方面取得有效的综合业绩
- 为民间社会组织、全国和解委员会举办两个安全部门问题讲习班
- 为捐助者和国际社会组织 4 次实地考察，考察国防、警察和执法项目
- 为国家制止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委员会提供咨询意见，说明如何编制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国家战略
- 为各安全和国防机构和相关妇女委员会举办一次讲习班，讨论将性别观点纳入安全部门改革的主流
- 与警察和执法机构举办一次基于性别的暴力问题讲习班
- 与国家工作队举办关于具体安全部门改革办法的协调会议
- 关于安全部门改革的公众宣传活动，包括培训记者、建立记者网络、12 套电台节目，向政府提供关于国家宣传战略和计划的咨询意见
- 关于警察和执法有关事项的公众宣传活动，包括文字报刊、广播和电视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在几内亚比绍加强法治	(b) (一) 为提高刑事司法系统的成效和效率以及促进尊重法治而通过的新的或经修正的法律数目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不适用 2010 年目标：1
	(二) 正在调查或对于向警察和执法机构举报的犯罪采取后续行动的百分比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15% 2009 年估计：20% 2010 年目标：至少 50%

(三) 警察和执法机构中的妇女百分比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不详

2009 年估计: 8%

2010 年目标: 13%

产出

- 为全国人权委员会和民间社会组织举办两次立法程序讲习班
- 为议员、地方法官、律师和其他司法官员举办一个全国论坛, 根据法治和人权标准规则审查法律
- 为警察和执法机构举办两个司法部门问题讲习班
- 为地方法官、律师和其他司法官员举办一次司法行政与监狱问题培训课程
- 通过关于执行法治项目的建议, 向国家建设和平基金指导委员会提供咨询意见
- 为警察和执法专业人员, 包括法警、地方法官和狱警举办一次讲习班, 介绍《消除对妇女歧视公约》及安理会第 1325(2000) 号和第 1820(2008) 号决议的执行
- 两次法治问题协调和捐助动员会议
- 与捐助者、国际和国家工作队举行法治问题协调会议
- 三套法治电台节目
- 向几内亚比绍政府提供咨询意见, 介绍加强司法系统国家战略计划的执行和监测
- 通过季度会议向司法部提供咨询意见, 说明如何协调对司法部门的国际援助和捐助界支持
- 与司法部官员、法院人员、传统领导人、律师协会和民间社会组织定期举行会议, 向政府提供加强司法工作的咨询意见
- 向国家当局提供关于监狱工作人员招募和上岗培训的咨询意见
- 就制订法院和监狱应急计划, 以处理有组织犯罪分子和其他重大问题, 向国家当局提供咨询意见
- 通过 4 个讲习班向国家当局提供咨询意见, 以建立一个处理有组织犯罪的国家情报网络
- 为警察和执法机构举办 4 个关于有效犯罪举报和调查的讲习班
- 向国家当局提供关于建立一个专业监狱管理局的咨询意见
- 为刑事司法系统专业人员举办一次研讨会, 讨论在几内亚比绍建立一个监狱和教养系统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几内亚比绍的包容性政治对话和民族和解进程取得进展 (c) (一) 选举产生的政府内阁提交给议会的报告数目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不适用

2009 年估计: 不适用

2010 年目标: 1

(二) 特设议会宪法委员会正在审议的提案数目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不适用

2010 年目标：4

(三) 根据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战略框架执行的项目数目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不适用

2010 年目标：2

产出

- 为议会、军队、民间社会、媒体、妇女和青年举办一个为期 5 天的全国论坛，讨论宪法法律和
政治问题
- 为议会、军队、民间社会、媒体、妇女和青年举办 10 次宪法问题研讨会
- 为政府领导人、议会、民间社会和媒体举办 4 次宪法问题研讨会
- 通过共同主持关于政治对话和民族和解的会议，向建设和平委员会国家指导委员会提供咨询意见
- 向安全理事会提交三次报告
- 通过关于建设和平的协调和捐助动员会议，向捐助者和几内亚比绍国际联络小组提供咨询意见
- 向 60 个国会议员提供谈判和解决冲突技能培训
- 向 25 个非议会政党领导人提供谈判和解决冲突技巧培训
- 向 15 个高级国防和安全人员提供谈判和解决冲突技能培训
- 就建立一个国家论坛促进政治家、宗教团体、民间社会和媒体之间的政治对话，向政府提供咨
询意见
- 就执行《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战略框架》，包括通过建设和平基金支持的项目，每月与建设和平
委员会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举行一次会议
- 促进组建一个由不同党派女议员主持的全国妇女核心小组，讨论就重大国家问题达成共识的障碍
- 就包容性政治对话和民族和解进展，与捐助者、国际社会和国家工作队召开协调会议
- 向政府、议会和民间社会提供咨询意见，介绍和平之声冲突测绘工作
- 支持议会实施全国对话与和解倡议
- 解决冲突与和平问题民间社会组织论坛的两个经验教训
- 关于包容性政治对话和民族和解的公共宣传运动，包括妇女问题电台节目、对话与建设和平、
辩论、传播战略民间社会培训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d) 几内亚比绍在尊重人权方面的进展	(d) (一) 司法部、内务部和国防部为消除国家法律与国际标准不一致之处发表国家立法评论的次数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不适用
	2009 年估计: 不适用
	2010 年目标: 5
	(二) 几内亚比绍议会批准的人权条约的数目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不适用
	2009 年估计: 不适用
	2010 年目标: 3
	(三) 妇女议会核心小组会议开会次数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4	
2009 年估计: 4	
2010 年目标: 6	

产出

- 为全国妇女领导人举办一次全国讨论会，论坛妇女在巩固和平和社会经济发展中的作用
- 举办两次活动，庆祝国际妇女日和安理会第 1325(2000) 号决议通过周年纪念
- 为政治领导人和民间社会成员举办两次全国研讨会，讨论实现妇女充分参与经济社会发展的障碍，并为此制定战略
- 为从事促进妇女权利工作的民间社会团体举办三个训练员培训班
- 为社区领袖和记者举办一次人权问题研讨会
- 为女议员和女记者举办两次研讨会，讨论如何促进妇女权利，包括执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 为来自政府主要部委的官员举办两次研讨会，讨论将性别观点纳入当地和国家方案主流的问题
- 为地方法官举办一次关于条约机构、特别程序、普遍定期审查报告和建议后续行动的培训课程
- 为议员举办一次人权培训课程
- 为全国人权委员会成员举办一次关于巴黎原则和人权保护作用的培训课程
- 为专业执法人员，包括法警、地方法官和狱警举办一个讲习班，讨论《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安理会第 1325(2000) 号和 1820(2008) 号决议的执行
- 向国家当局提供设计证人保护方案的咨询意见

- 关于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公众宣传运动，包括 3 000 本小册子和 T 恤衫、5 个电台节目和辩论
- 关于人权的公众宣传运动，包括 2 000 本小册子和 3 个关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电台节目

外部因素

57. 联几建和办有望实现目标，前提是：(a) 国家和地方利益攸关方将继续致力于建设和平；(b) 国际伙伴和捐助者将支持并资助必要的建设和平活动；及(c) 各方致力于尊重法治。

所需资源

(单位：千美元)

支出类别	2008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所需资源		2009-2010年差异分析	
	拨款	支出	未支配余额	共计	非经常资源	2009年	
		估计数				估计数	核定预算
(1)	(2)	(3)=(1)-(2)	(4)	(5)	(6)	(7)=(4)-(6)	
军事和警务人员	—	—	—	595.9	—	—	595.9
文职人员	—	—	—	11 876.8	—	—	11 876.8
业务费用	—	—	—	6 534.8	2 735.4	—	6 534.8
共计	—	—	—	19 016.6	2 735.4	—	19 016.6

58. 所需资源共计净额 19 016 600 美元(毛额 20 521 000 美元)，用于 1 个军事顾问(48 000 美元)和 14 个民警顾问(547 900 美元)的费用、下表详示 118 个职位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11 831 200 美元)和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的费用(45 600 美元)、专家和咨询人的服务(119 000 美元)、公务差旅(549 300 美元)及其他业务经费，如设施和基础设施(2 113 400 美元)、陆运(882 800 美元)、空运(416 700 美元)、海运(20 000 美元)、通讯(1 235 900 美元)、信息技术(662 500 美元)、医务(174 600 美元)及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369 700 美元)。

59. 联几建和办 2009 年期间开办活动所需经费已由联几支助处在 2008-2009 年批款内解决。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安保人员	一般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共计	本国干事	当地雇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		
2009年核定数	—	—	—	—	—	—	—	—	—	—	—	—	—	—	—	—	
2010年拟议数	—	1	1	2	6	14	10	—	34	30	—	64	14	40	1	119	
变动	—	1	1	2	6	14	10	—	34	30	—	64	14	40	1	119	

60. 联几建和办拟议人员编制总数将包括 119 个工作人员(64 个国际工作人员、54 个国家工作人员和 1 个志愿人员)，将由助理秘书长级秘书长特别代表主管，由 1 个 D-2 级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提供支持，后者也将担任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和开发署驻地代表。

61. 秘书长特别代表和副特别代表将由战略规划股和 4 个专题实务科提供支持，这些单位侧重于政治事务、人权、两性平等、安全部门改革和公共信息等关键任务领域。以及由特派团支助科提供支持。办事处的拟议人员编制详列如下。

实务职位 (52 个职位)

62. 实务职位包括：

(a) 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11 个职位)。秘书长代表直属办公室将负责特派团的全面管理，包括协调特派团各实务单位的工作，组成人员是秘书长代表(助理秘书长)、秘书长副特别代表(D-2)、1 个办公室主任(D-1)、1 个高级战略规划员(P-5)、1 个政策顾问(P-4)、1 个法律事务干事(P-4)、1 个特别助理(P-3)、1 个行政助理(外勤人员)、1 个法律助理(本国干事)、1 个国家行政助理(当地雇员)和 1 个司机(当地雇员)；

(b) 政治事务科(10 个职位)。政治事务科将领导特派团努力促进与各政党和主要国家利益攸关方对话，以期确保和解及加强政治精英对民众承担的问责责任，将由 1 个首席政治顾问(P-5)、7 个政治事务干事(3 个 P-4、1 个 P-3 和 3 个本国干事)及 2 个行政助理(1 个外勤人员和 1 个当地雇员)组成；

(c) 人权与两性平等科(13 个职位)。人权与两性平等科将领导特派团努力在几内亚比绍支持促进和保护人权，以及确保性别观点纳入建设和平努力的主流，将由 1 个首席人权干事(P-5)、7 个人权干事(1 个 P-4、1 个 P-3 和 5 个本国干事)，3 个两性问题顾问(1 个 P-4 和 2 个本国干事)，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和行政助理(当地雇员)组成；

(d) 安全部门改革科(13 个职位)。安全部门改革科将领导特派团努力为几内亚比绍安全部门机构提供政策、技术和咨询支持，以加强对武装部队和执法机构的平民监督和问责机制，将由 1 个安全部门改革科科长(D-1)、3 个安全部门改革干事(1 个 P-5 和 2 个 P-4)、1 个法治干事(P-4)、1 个安全部门改革干事(国防部门)(P-4)、1 个高级警察顾问(P-5)、3 个警察(3 个 P-3)、2 个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干事(1 个 P-3 和 1 个本国干事)和 1 个行政助理(当地雇员)组成；

(e) 新闻科(5 个职位)。新闻科将通过制订和执行信息和通信战略和计划支持特派团活动，其中包括安全部门改革、政治对话、和解进程、人权和两性平等方面的特派团支助，将由 1 个首席新闻干事(P-4)、3 个新闻干事(1 个 P-3、2 个本国干事)和 1 个行政助理(当地雇员)组成。

特派团支助与安全 and 安保 (67 个职位)

63. 特派团支助科将负责对特派团运行的全面行政和后勤支助，将包括一般行政、财政和预算、人力资源、采购、通信和信息技术、设施和库存以及运输和医务职能，由下列 32 个职位组成：特派团支助主任 (P-5)、1 个财务干事 (P-3)、2 个财务助理 (1 个外勤人员和 1 个当地雇员)、1 个预算助理 (外勤人员)、1 个人力资源干事 (外勤人员)、3 个人力资源助理 (1 个外勤人员和 2 个当地雇员)、1 个采购干事 (采购助理)、1 个采购助理 (当地雇员)、1 个首席技术事务干事 (P-4)、1 个运输干事 (外勤人员)、2 个运输助理 (1 个外勤人员和 1 个当地雇员)、5 个司机 (当地雇员)、1 个一般事务干事 (外勤人员)、1 个供应助理 (外勤人员)、1 个物业管理助理 (外勤人员)、1 个验收助理 (当地雇员)、1 个设施管理助理 (当地雇员)、1 个电信干事 (外勤人员)、1 个信息技术助理 (外勤人员)、1 个电信技术员 (外勤人员)、1 个总机接线员 (当地雇员)、1 个医务主任/医生 (P-4)、1 个护士 (外勤人员) 和 1 个行政助理 (当地雇员)。

64. 安全和安保综合办公室 (35 个职位) 将支持秘书长特别代表发挥作为在几内亚比绍和特派团的指定安保官员的作用，以提高联合国几内亚比绍行动的成效和效率，将由 35 个职位组成：

(a) 由安全和安保部提供，受开发署合同管理的安保主任 (P-4)、1 个安保干事 (P-3)、5 个人身保护干事 (外勤人员)、3 个人身保护司机 (当地雇员)、8 个警卫人员 (外勤人员)、13 个安保助理 (当地雇员)、(由安全和安保部提供并受开发署合同管理的) 1 个安保助理 (当地雇员) 和 5 个无线电报务员 (当地雇员)。

D. 联合国索马里政治事务处

(17 029 5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65. 联合国索马里政治事务处 (联索政治处) 是按照秘书长的报告 (S/1995/231) 和秘书长与安全理事会主席之间的往来信函 (S/1995/451 和 S/1995/452) 于 1995 年 4 月 15 日成立的，其目的是协助努力推进索马里的和平与和解事业。安全理事会第 1744 (2007) 和 1772 (2007) 号决议请秘书长继续促进包容各方的政治进程，确保索马里的持久和平与安全。

66. 在 2007 年 8 月 27 日的信 (S/2007/522) 中，秘书长告知安理会主席打算将联索政治处主任的级别提升到副秘书长级。这是落实第 1772 (2007) 号决议有关规定的的第一步。

67. 在 2007 年 12 月 24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07/762) 中，秘书长回顾他在 2007 年 9 月 20 日的信 (S/2007/566) 中建议向联索政治处提供必要资源，以落实联合国在索马里的综合办法，并最终形成一个联合国建设和平的共同战略。与

此同时，还概述了联索政治处 2008 年的各项目标，除其他外，包括帮助加强过渡联邦机构和促进索马里所有党派之间开展包容各方的对话；与过渡联邦机构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作，协调联合国在政治、安全、选举、人道主义和发展方面对过渡联邦机构的支助，并加强促进和保护人权。联索政治处还将就可能建立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应急规划方面，与联合国总部密切协作。

68. 安全理事会第 1814(2008)号决议通过了 2008 年 1 月进行的战略评估中所载各项建议。随后，联合国开始采取三轨办法，将其在政治、安全和方案层面的努力紧密结合起来。在联索政治处内部成立了 1 个联合规划股，以便更好地协调政治处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活动。此外，也在加强联索政治处的能力，使其发挥必要的领导作用，并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建立有效联系。

69. 根据秘书长 2008 年 12 月 19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S/2008/804)和随后的报告所建议的方法，安全理事会委派联索政治处在建立索马里安全机构的能力方面履行更多责任。安理会第 1863(2009)号决议授权在联索政治处内部建立专门的安全部门能力，包括成立 1 个新的咨询股，其专业知识领域包括警察和军事训练、规划今后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以及安全部门改革活动。此外，还设有法治和惩教部门。安理会第 1872(2009)号决议还请秘书长继续协助过渡联邦政府发展过渡安全机构，包括索马里警察部队和国家安全部队，并支助过渡联邦政府制定国家安全战略。

70. 可以回顾，安全理事会第 1814(2008)号决议要求联索政治处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相互配合，推动索马里达成全面、持久的解决办法。安理会还要求联索政治处加强努力，使过渡联邦机构能够执行《过渡联邦宪章》的主要要求，即制订宪法，在 2009 年举行立宪公民投票和自由、民主的选举。由于 2009 年 1 月 31 日过渡联邦议会修订了宪章，选举将于 2011 年举行。安理会进一步要求建立有效能力，以加强并监测索马里境内的人权保护，设立一个由联合国牵头的机制，在索马里境内作业的人道主义组织之间进行协商。

展望

71. 在 2008 年底对索马里的安全局势做了全面评估后，推迟了将联索政治处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迁往索马里，原因是降低安全风险的缓解因素都达不到可接受的水平。因此，原定 2009 年 7 月搬迁的日期推迟了。

72. 不过，新机构迁至索马里以来，过渡联邦政府抵御极端分子及其外国同盟发起的进攻，控制了摩加迪沙的不安全局面。这是在国际社会支持下由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援助实现的。

73. 由于这些集体努力，当地的安全和军事方面出现相持局面，这提供了一个机会，可以加强向需要帮助的人口提供服务，并建设过渡联邦政府的能力。

74. 为了加强过渡联邦政府的各项努力，联索政治处采取各种措施，目的是在索马里建立存在，作为加强联合国交付能力的第一步。为确保联合国能按照其对索马里的战略来补充过渡联邦政府的各项努力，这一存在将保证做出一切努力，防止索马里北部的不安全局势升级，继续调解有关索勒和萨纳格地区的领土纠纷，并启动联合国打击海盗行为的陆上行动。2009年，联索政治处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共同访问了摩加迪沙和索马里中南部其他地方，以及“邦特兰”和“索马里兰”。

75. 在安全僵持局面下，联索政治处打算在2010年将国际实务工作人员迁往在摩加迪沙的前线联络处、“索马里兰”和“邦特兰”的区域办事处和博沙索和加勒卡约的外地办事处。

76. 虽然“邦特兰”是半自治地区，它仍然是索马里的一部分。过去由前总统阿卜杜拉希·优素福指挥、现在负责保卫索马里宫的过渡联邦政府部队就来自该地区。联索政治处与“邦特兰”当局保持密切合作不仅会增进吉布提和平进程，也有助于在陆上处理海盗问题。此外，在当地的人员使联索政治处能够推动“邦特兰”和“索马里兰”就有关索勒和萨纳格地区的领土争端进行有效谈判。这两个地区的当局都请求联索政治处协助实现和解和恢复和平，这本身便证明了这一点。

77. 与该国其它地区不同，“索马里兰”一直相对稳定。2008年10月对联合国房舍和“索马里兰”总统府的自杀式袭击表明，如果不做出必要努力来加强现有机构，并协助当局解决青年人失业等与不安全局势有关的问题，该地区的相对稳定有可能被极端分子所破坏。加强联索政治处的存在也有助于促进“索马里兰”和“邦特兰”就索勒和萨纳格地区的问题展开对话，推动该国的和平与和解。

2008-2009年执行情况资料

78. 2009年初成立了团结政府，随后迁往摩加迪沙，这为加速执行《吉布提协议》铺平了道路。联索政治处鼓励和促进过渡联邦政府与尚未加入《吉布提协议》的团体/实体开展对话，以进一步推动包容各方的和解进程。这种对话扩大了一些索马里团体和领导人、特别是 Ahlu Sunna Wa Jama'a 组织和伊斯兰党的一个派别参加政府结构和过渡联邦机构。对话也扩大了对摩加迪沙过渡联邦政府的支持基础，并得以招募更多的军事和安保人员。此外，和平进程也促进了政府与散居国外的索马里社群之间的对话，这有助于进一步加强这一群体对目前过渡联邦机构的支持。在2009年剩余时间和2010年，联索政治处将加强斡旋和调解作用，继续敦促过渡联邦政府对反对者、特别是愿意放弃暴力的反对派团体采取开放态度。

79. 2009年4月，联索政治处组织了一次大型国际捐助者会议，会议由联合国秘书长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共同主持，欧洲联盟主办，目的是支助建立索马里安全部队并加强非索特派团。捐助者的认捐额达到所需资源的120%(2.3亿美元)。这表明国际社会对吉布提进程的结果给予强有力的政治支持。

加强过渡联邦机构的发展变化

80. 由于极端分子发起攻击，拒绝对话并企图以武力推翻过渡联邦政府，摩加迪沙和索马里中南部其他重要城市再起严重冲突，妨碍了一系列培训和支助活动的实施，特别是有关新当局在公共管理、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制定宪法、选举和外地司法等方面的能力建设活动的实施。然而，尽管条件困难，联索政治处还是为重要部委和机关的高级领导人员组织并资助了一个大规模的上岗培训方案。这有助于大大加强政府主要机关和部委之间的沟通，改善内阁会议的运行，包括制定会议议程和开展团队合作，以及改进有关安保和创收管理的决策过程。计划举行三次有关公共管理和地方行政管理职能的培训。

81. 团结议会不大可能像预期的那样在 2009 年通过索马里新宪法。但是，在联索政治处的支持下，过渡联邦政府设法在今年 5 月开始制宪进程，并已取得初步成果。成立了一个由联索政治处主持的委员会，在政策层面上将政府、国际社会和捐助者汇聚一起。已商定由开发计划署与包括民间社会团体和非政府组织在内的一个执行伙伴联盟进行协作，直接负责执行一项计划，支助由宪法部、司法事务部和一议会委员会领导的制宪工作。宪法通过后将制定选举法。

82. 关于打击海盗行为，联索政治处和政治部成功地在联合国、广大国际社会和索马里当局之间建立了有效的合作机制，支持在海上和陆上的打击海盗行动。此外，还制定了一揽子陆上项目，解决产生海盗的根源，目前这些项目正等待资助。虽然尚未与索马里的邻国达成全面协定，使它们在对索马里海岸抓捕的海盗嫌犯的起诉过程中发挥作用，但已取得了一些重要进展，正与几个国家进行深入谈判。秘书长特别代表继续担任索马里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问题的联合国协调人。

83. 在着手解决投诉或建立资源中心之前，必须制定有关索马里加入国际人权标准的文书，并编纂法律和规章。特派任务在人权领域的工作重心正调整为与索马里当局一道制定这些必要的法律文书。

84. 有政府人员和国际社会参加的联合安全部队现已恢复运作，促使索马里领导人作出决定，重新确定索马里安全部队以及指挥和控制系统的构想，使其更加现实可行。新的索马里部队的训练工作已经开始，2010 年第二季度，部队应该可以大规模运作。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85. 联索政治处将继续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非索特派团和联合国非索特派团支助办事处密切合作，协助索马里过渡安全机构。预期这将加速支付在布鲁塞尔捐助方会议上认捐的资金。联索政治处将与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协助起草宪法和组织宪法公民投票进程。

86. 联索政治处将与其他伙伴一道，包括世界银行、国家民主研究所和国际建设和平联盟，帮助培训依照《过渡联邦宪章》和《吉布提协议》建立的各种委员会成员，包括就选举、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人权、和解、安全部门改革以及人道主义形势等问题举行培训。培训工作将由联索政治处和国家工作队内部相关人员或联合国总部人员进行。外部人员也可能参与开展这些活动。关于选举，联索政治处将与政治事务部选举援助司以及开发署和欧洲联盟密切协调，在起草选举法和训练选举委员会官员和观察员的培训师方面提供咨询。还将培训民间社会组织，使其能够参与选举进程。

87. 2010年，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将继续以费用偿还方式为当地雇员提供运输和发薪服务、联合医疗服务、邮袋和邮件服务。开发署在索马里和肯尼亚的国家办事处将继续为联索政治处提供支助服务，包括提供安全无线电室。签发索马里身份证，进行安保和安全培训，获得联合国在摩加迪沙、哈尔格萨和加罗韦的医疗诊所的服务，提供与东道国事项有关的服务以及向东道国当局进行车辆登记。

88. 随着联索政治处和联合国非索特派团支助办事处迁至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大院，两个办事处商定在其共有的业务领域实现协同增效，在以下方面进行共用：房地、共同安保事务、通信信息技术服务、采购、财产控制库存、运输管理、航空业务、人力资源、培训、财务、信托基金和预算，以便最大限度地利用资源，避免重复。根据这项安排，由非索特派团支助办事处向联索政治处提供行政支助。2010年，联索政治处将裁撤4个行政支助职位，保留一个小的行政联络股，负责与支助办事处联络，并支持各区域办事处。此外，由于联索政治处将与非索特派团支助办事处实现一体化，2010年1月，将中止政治处在内罗毕的15个行政职位的职能。如下所述，2009年7月1日起，这些职位将被赋予新的职能，作为按计划设立的索马里各办事处的组织结构和工作人员配置的一部分。

2010年的规划假设

89. 内外势力不破坏过渡联邦机构的稳定，区域政府和国际社会支持和平进程，捐助者提供充足的补充资金，支助执行《吉布提协议》，并使政府能够运转。

90. 过渡联邦政府继续在更多地方赢得并扩大公众的支持，并使国家安全达到一定水平，从而能在索马里建立并维护1个前线联络处、2个区域办事处和2个外地办事处，并为之配备工作人员。

91. 联索政治处的支助部门将归非索特派团支助办事处管理。

92. 2010年，联索政治处将继续增进索马里的和平、安全与全国和解，加强非洲之角的区域安全。此外，依照安理会第1863(2000)号决议的规定，为了向联合国在索马里的存在提供全面领导，计划于2010年开设1个前线联络办事处(摩加迪沙)、2个区域办事处(索马里兰-哈尔格萨和邦特兰-加罗韦)和2个外地办事处(邦特兰-博萨索和邦特兰-加勒卡约)。

93. 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列示如下：

目标：增进索马里的和平、安全和全国和解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索马里基础广泛并具有代表性的机构得到加强

(a) (一) 参加政府和民族团结议会的团体的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4

2009 年估计：5

2010 年目标：6

(二) 过渡联邦议会通过新《宪法》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0

2010 年目标：1

(三) 过渡联邦议会通过《选举法》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0

2010 年目标：1

(四) 支持过渡联邦机构的地方当局的总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2

2009 年估计：3

2010 年目标：6

产出

- 高级别委员会就和平进程举行 12 次会议
- 与未参加和平进程的团体，包括 Ahlu Sunna Wa Jama'a 和 Hizbul Islam 举行 4 次和解会议
- 就和平进程向过渡联邦机构和反对派团体提供斡旋
- 与参与政治讨论的索马里各方举行 2 次关于管理、转变和解决冲突的会议
- 与非洲联盟、非索特派团、维持和平行动部和联合国非索特派团支助办事处举行 48 次协调会议

- 就统一有关索马里进程的国际做法与国际咨询小组(欧洲联盟、欧洲联盟委员会、阿拉伯国家联盟、伊斯兰会议组织、非洲联盟、挪威、美利坚合众国、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伊加特)、东非共同体)举行 12 次会议
- 每周与联合国非索特派团支助办事处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举行技术工作组会议, 讨论联合国在索马里的行动
- 与国际联络小组举行 6 次会议, 讨论为和平进程筹集资源
- 向包括青年和妇女团体及宗教领袖在内的民间社会提供咨询, 建立全国和解网络, 包括支助和平进程的培训材料
- 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作, 向过渡联邦机构提供有关选举进程的专家咨询, 包括就制定选举法、编写选举制度手册、绘制选区图、将选举材料翻译成索马里文、编写公民教育手册以及人权问题提供咨询
- 为民间社会和记者举办 4 次选举培训
- 为记者举办 12 次有关专业报道和平进程的标准的讲习班
- 举行有关和平进程、选举进程和宪法的宣传活动, 包括 24 小时的电视节目和 43 小时的广播节目, 与侨民开展外联, 10 000 条和平广告、公共服务通告、(英语和索马里文的)小册子、新闻发布会、网站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索马里过渡联邦机构的能力增强

(b) (一) 过渡联邦政府设立的技术委员会总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2

2009 年估计: 5

2010 年目标: 8

(二) 捐助方对过渡联邦机构执行《吉布提协议》的捐款额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1.45 亿美元

2009 年估计: 2.13 亿美元

2010 年目标: 3 亿美元

产出

- 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世界银行一道举办国际捐助者会议, 支助索马里的恢复和发展
- 向索马里各部委提供有关公共服务管理的技术咨询, 其中包括为司法部、国防部、信息部、两性平等部、国际合作与人道主义事务部、国内安全部和内政部组织 6 次关于公共服务管理的讲习班
- 为政府官员、议员、地区当局和有关政府利益攸关方举办 4 次关于善治和国际人权规范的培训班

- 为过渡联邦机构提供选举培训，包括制定选举培训计划和手册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国际社会加强行动，打击海盗行为

(一) 实施区域安全问题强化战略行动计划的国家总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2

2010 年目标：4

(二) 伊加特成员国的跨界和平与和解活动总数增多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2

2010 年目标：4

(三) 打击索马里海盗行为的国家和机构的总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10

2009 年估计：20

2010 年目标：50

产出

- 就区域安全问题同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伊加特、非洲联盟、东非共同体)举行 4 次协商会议
- 与肯尼亚、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吉布提和也门举行 4 次协商会议，以期就索马里沿岸被拘押海盗的起诉问题达成协议
- 海盗问题国际联络小组举行 3 次会议，协调索马里沿岸的区域、次区域和国际一级打击海盗行动
- 就采取区域办法解决安全问题向区域内各国(索马里、吉布提、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苏丹、乌干达)提供斡旋
- 就拟订区域安全架构，包括制定区域一体化安全安排和战略向伊加特提供咨询
- 就安全问题以及区域非政府组织、媒体、知识分子和跨界活动的作用向伊加特提供咨询
- 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世界银行一道，就实施陆上打击海盗的行动计划向海盗问题工作队提供咨询
- 举行海盗问题年度会议

- 就打击海盗问题向索马里当局提供法律和军事咨询
- 就海盗问题向秘书长提供报告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d) 索马里在消除有罪不罚和改善人权方面取得进展

(d) (一) 政府制定的新政策措施和法律的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0

2009 年估计: 0

2010 年目标: 3

(二) 过渡联邦机构和其他当局建立的打击有罪不罚现象的机制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0

2009 年估计: 1

2010 年目标: 2

产出

- 就人权问题、包括消除有罪不罚的机制问题向过渡联邦机构、民间社会、地方当局和国际社会提供技术咨询
- 通过 12 次访问，包括报告和宣传活动以及向相关政府当局提供辅导，监测索马里的人权形势
- 为索马里民间社会举办 5 次关于人权监测的培训讲习班
- 为有关部委(司法、内政、宪法、妇女和家庭事务、和解)的过渡联邦政府官员举办 5 次培训讲习班
- 每月与相关国家过渡联邦机构和地方当局举行会议，就国家人权问题和国际人权法及其在索马里的适用进行磋商并提供咨询
- 向过渡联邦机构和地方当局提供咨询，以提高司法和惩戒系统保护人权的能力及专业水平
- 开展有关人权问题的宣传活动，包括 16 个小时的广播节目、8 小时的电视节目和 5 000 份(索马里文的)海报和小册子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e) 索马里的安全部门和法治有所加强

(e) (一) 索马里警察部队的部署人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4 800

2009 年估计: 8 000

2010 年目标: 10 000

(二) 索马里武装部队的部署人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0

2009 年估计: 4 000

2010 年目标: 5 000

(三) 有关国内安全行动的标准作业程序的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0

2009 年估计: 0

2010 年目标: 2 (防暴、海岸警卫队)

(四) 过渡联邦政府任命国家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委员会所有成员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0

2009 年估计: 0

2010 年目标: 1

(五) 国家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委员会制定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0

2009 年估计: 0

2010 年目标: 1

产出

- 就管理、制定警察作业框架和公众/媒体关系问题向 15 名索马里警察部队高层领导者提供培训
- 就监测跨界活动向索马里安全部队提供咨询
- 向索马里警察和安全部队、司法机关和惩戒当局的 15 名高层领导者和 10 名训练员提供有关人权问题的培训
- 就发展国家安全机构和制定国家安全方案, 向联合安全委员会和国家安全委员会提供咨询
- 就拟定安全架构、制定安全政策、审查武装部队条例和有关武装部队行为的其他规定, 向 70 名安全部门管理者提供培训
- 在摩加迪沙、吉布提或内罗毕主持 12 次联合安全委员会会议

- 为司法部官员、国家安全委员会成员、国防问题议会委员会成员和高级军事指挥官举办 2 次有关安全部门改革的讲习班
- 为索马里安全机构、民间社会、非索特派团和联合国非索特派团支助办事处举办 2 次关于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的讲习班
- 与开发署联合制定合作框架，以支助短期司法部门方案活动，快速部署有效的国家司法能力
- 就重建和加强索马里监狱系统的规划过程向联合安全委员会和国家安全委员会提供咨询
- 协助拟订索马里司法和惩戒系统战略性工作人员培训和发展框架
- 与开发署的现有机制密切协调，就捐助者外联和调动资源以加强司法和惩戒部门问题向联合安全委员会和国家安全委员会提供咨询
- 就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问题及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为索马里联合安全委员会和国家安全委员会举办 2 次培训讲习班
- 组织并共同主持有非索特派团、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国际社会参加的 18 次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协调会议
- 就建立前战斗人员数据库问题向索马里联合安全委员会提供咨询
- 就制定全国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宣传战略为索马里联合安全委员会举办 2 次讲习班
- 开展有关安全部门的宣传活动，包括 27 小时广播节目、16 小时电视节目和 5 000 份海报、小册子(索马里文)和广告

外部因素

94. 预计联索政治处能实现目标，前提是：(a) 内外行为者不破坏过渡联邦机构的稳定；(b) 区域各国政府和组织支持和平进程；(c) 国际社会继续协调支持索马里和平进程；(d) 捐助者提供充足资金，支助执行《吉布提协议》。

所需资源

(千美元)

支出类别	2008年1月1日至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所需资源		差异分析 2009-2010年	
	批款 (1)	支出 估计数 (2)	未支配余额 估计数 (3) = (1) - (2)	共计 (4)	非经常 资源 (5)	2009年	
		核定预算 (6)	差异 (7) = (4) - (6)				
文职人员费用	10 419.6	10 004.9	414.7	7 984.2	—	6 865.3	1 118.9
业务费用	15 006.9	13 801.3	1 205.6	9 045.3	100.0	8 396.9	648.4
共计	25 426.5	23 806.2	1 620.3	17 029.5	100.0	15 262.2	1 767.3

95. 20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所需资源共计净额17 029 000美元(毛额18 239 900美元)，用作105个职位的薪金、一般工作人员费用和津贴(7 984 200

美元)、咨询人(82 700 美元)、差旅(1 973 500 美元)和其他业务费用,如设施和基础结构(1 546 600 美元)、陆运(1 056 900 美元)、空运(1 998 000 美元)、通信(1 712 400 美元)、信息技术(323 500 美元)、医务(96 600 美元)和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255 100 美元)。

96. 与 2009 年的预算相比,2010 年所需资源有所增加,这是因为与在索马里办事处部署工作人员相关的拟议工作人员配置和业务费用增加。2010 年期间,将把 105 个工作人员中的 50 个设在索马里,其中 13 个是新职位,剩余 37 个从内罗毕的现有职位调动。在“索马里兰”,将在哈尔格萨设一个区域办事处(20 个工作人员)、在“邦特兰”,将在加罗韦设立一个区域办事处(20 个工作人员)、在博萨索(2 个工作人员)和加勒卡约(2 个工作人员)设立外地办事处。计划在摩加迪沙建立 1 个前线联络办事处(6 个工作人员)。还请求为内罗毕办事处新设 4 个职位,以支助在索马里的部署,其中 3 个职位是秘书长特别代表的贴身警卫,负责在其前往索马里和在本区域内的差旅过程中提供保卫,1 个是行政助理,支助安全部门发展办公室处理因在索马里的部署而增加的工作量。业务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为支助在索马里设立办事处而带来房租、信息技术服务、设备和车辆费用增加。

97. 2008-2009 年末支配余额估计数的产生主要是因为空缺率比预算内高,而且业务费用出现未用余额,主要是在空运方面。安全局势不确定影响了 2008-2009 年的人员招聘,也使去往索马里的差旅次数比最初计划的少。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 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2009 年核定数	1	—	1	2	10	18	10	1	43	21	—	64	12	16	—	92
2010 年拟议数	1	—	1	2	10	17	12	1	44	23	—	67	12	26	—	105
变动	—	—	—	—	—	(1)	2	—	1	2	—	3	—	10	—	13

98. 自从过渡联邦政府迁往索马里,不安全局势得到控制,避免了进一步恶化。这种相对成功是在非索特派团援助下和国际社会的努力下实现的。由于这些努力,实地的局势使安全和军事方面出现僵持局面。2010 年,联索政治处预期将设立 1 个前线联络办事处(摩加迪沙)、2 个区域办事处(“索马里兰”-哈尔格萨和“邦特兰”-加罗韦)并在索马里北部设立 2 个外地办事处(加勒卡约和博萨索),从而增加对吉布提进程和过渡联邦政府的支助。为支持这一努力,拟议工作人员编制增加 17 个职位。还会将实务领域的总共 37 个现有职位调往索马里的新办事处履行实务职能。此外,由于行政支助职能将与非索特派团支助办事处合并,计划裁撤 4 个职位,2010 年 1 月起,总部-内罗毕的 15 个职位的职能将并入非索特派团支助办事处。由于计划在摩加迪沙、哈尔格萨、加罗韦、博萨索和加勒卡约)

开设 5 个索马里办事处，2009 年 7 月 1 日起，将赋予这些职位新的职能。因此，拟议从 2010 年 7 月 1 日起为这 15 个职位提供 6 个月的经费。

99. 以下段落说明拟议工作人员编制的变动情况：

(a) 需要 13 个新职位向吉布提进程和索马里过渡联邦政府提供支助。这些工作人员将着重进行外地选址、筹备外地基础设施和安保，并为区域办事处和外地办事处提供初始工作人员。新职位(2 个 P-3、2 个外勤人员、9 个当地雇员)包括：

(一) 2 个安保干事(P-3)，协助现有安保干事(P-4)进行安全风险评估、编制安保和应急计划，并确保遵守最低运作安保标准。部署安保干事监督在索马里兰-哈尔格萨和邦特兰-加罗韦地区的安全行动；

(二) 2 个区域行政干事(外勤人员)，确保为每一个区域办事处提供高效及时的后勤和行政支助。他们还协助为区域和外地办事处选址。这两名区域行政干事分别设在“邦特兰”-加罗韦区域办事处和“索马里兰”-哈尔格萨区域办事处；

(三) 设在索马里的 4 个安保助理(当地雇员)，为“索马里兰”-哈尔格萨区域办事处(2 个职位)和“邦特兰”-加罗韦区域办事处(2 个职位)提供初始安保服务。他们将协助国际安保干事评估当地的安全局势，并配合地方政府安保机构的工作；

(四) 2 个工程/设施助理(当地雇员)，支助区域办事处的供电和发电机安装、管道和一般维修。1 个职位设在“索马里兰”-哈尔格萨区域办事处，1 个设在“邦特兰”-加罗韦区域办事处；

(五) 1 个信息技术通信助理(当地雇员)，协助安装、调试和维护区域办事处的通信设施。这一新职位设在“索马里兰”-哈尔格萨区域办事处。从内罗毕向“邦特兰”-加罗韦区域办事处调入 1 个职位，为其提供信息技术支助；

(六) 2 个行政助理(当地雇员)，由区域行政干事直接领导，负责提供一般行政支助。1 个助理派驻“索马里兰”-哈尔格萨区域办事处，1 个在“邦特兰”-加罗韦区域办事处；

(b) 请求在内罗毕增设以下职位：

(一) 3 个贴身警卫，补充现有 5 个警卫，以便为秘书长特别助理提供全天候安全保卫，特别是在其前往索马里和在本区域差旅过程中；

(二) 安全部门发展办公室 1 个行政助理(当地雇员)，加强该办公室对包括主任(D-1)在内的 7 个国际专业干事的行政支助。因迁往索马里，2010 年与安全部门的发展有关的活动增多，这一职位将对此提供支助；

(c) 裁撤内罗毕的 4 个行政职位(财务方面 1 个 P-4 和 2 个外勤人员，人力资源方面 1 个外勤人员)。此外，将中止总部-内罗毕 15 个职位(1 个 P-5、3 个

外勤人员和 11 个当地雇员)的职能, 7 月份重设部署到索马里。由于行政支助职能将由联合国非索特派团支助办事处提供, 因而可以减少这些职能。对区域办事处的行政支助将由联索政治处提供。

E. 联合国塞拉利昂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16 934 5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100. 安全理事会第 1829(2008)号决议要求秘书长从 2008 年 10 月 1 日起, 设立联合国塞拉利昂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为期 12 个月。安理会决定联塞建和办的任务规定将侧重在下列方面向塞拉利昂政府提供支持:

(a) 对国家和地方两级提供政治支持, 以查明并化解任何来源的紧张局势和可能爆发冲突的威胁;

(b) 监察和促进人权、民主体制和法治, 包括努力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毒品贩运;

(c) 巩固善治改革, 并特别注重诸如反腐败委员会等反腐败工具;

(d) 支持权力下放、对 1991 年《宪法》进行审查并颁布相关立法;

(e) 与建设和平委员会密切协调并支持其工作, 以及实施《建设和平合作框架》和建设和平基金所支持的项目。

101. 安全理事会通过第 1886(2009)号决议, 联塞建和办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

102. 自成立以来, 联塞建和办已在执行其任务方面取得重大进展。联塞建和办发挥了解决政治争端和紧张局势的关键作用, 解决了 2009 年 3 月涉及执政党和主要反对党的政治动因的暴力。由于联塞建和办提供调解支持, 多党对话于 2009 年 4 月启动, 导致两个主要政党签署了联合公报。联合公报承诺开展跨党派对话, 加强国家机构, 成立独立委员会, 调查 3 月事件中的性暴力和警察行为不当的指控。秘书长塞拉利昂问题执行代表共同签署了联合公报, 联合国接到提供支持的要求, 以确保其实施。联塞建和办在执行任务的其他方面也取得进展, 特别是支持建立国家机构能力方面, 包括司法、议会、警察以及人权委员会。

103. 联塞建和办一个重要领域一直是, 支持塞拉利昂政府打击贩毒, 目前贩毒已成为对和平与塞拉利昂稳定的严重威胁。在联塞建和办支持下, 成立了联合阻截毒品工作队, 现已开始运作。联塞建和办还继续为建设和平委员会和建设和平基金的工作提供支持。2009 年 6 月 10 日, 建设和平委员会举行了一次关于塞拉利昂问题的特别会议, 会上, 政府的改革纲领和联合国的联合构想得到赞同, 启动了支助联合构想的多边捐助者信托基金。

与联合国其他实体的合作与协调

104. 安全理事会要求建立一个充分一体化的办事处，配有有效的建设和平战略，为此，联塞建和办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制定了联合国塞拉利昂联合构想。这一构想汇集了整个联合国系统的巩固和平工作，围绕五个关键优先事项，通过 21 个方案实施。通过联合构想，联塞建和办和国家工作队已同意合并工作，共同争取巩固和平的总体优先事项和 4 个方案的优先事项：农村地区经济一体化，青年的社会经济一体化，公平获得卫生保健服务，便利可靠的公共服务。选定这些优先事项，是要扩大联塞建和办和国家工作队对政府改革纲领的贡献。联合构想拟定后，在塞拉利昂的整个联合国系统都能密切协作，避免不必要的重复和对资源的竞争。每个项目都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成员中确定一个牵头和支助机构。联塞建和办将提供政治咨询和技术指导，协助执行联合构想下的项目，监督和协调联合构想的全面落实。联合构想也清楚地列明各项基准，用来衡量巩固和平的进展。联塞建和办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在实施联合构想方面的工作，由战略规划股进行协调，该股的构成人员是联合国发展合作协调办公室、秘书长办公厅下设的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及联塞建和办资助的工作人员。

105. 为了提高效率和创造更多的协同作用，联塞建和办和国家工作队已建立了一个联合国联合诊所、联合国一体化的安全服务、联合汽车维修车间等。这些共同服务现已全面运作，订有费用分摊安排。此外，联合外地办事处在每一项工作中都有一个牵头机构，监督日常维修；每个参与机构根据占用大院的面积按月支付费用。

2008-2009 年业绩情况

106. 2009 年的主要成就是拟定通过联合国塞拉利昂联合构想，启动联合构想下的所有 21 个方案，建立多边捐助者信托基金，资助联合构想下的方案，与政府和其他国际行动的伙伴合作，设立一个塞拉利昂援助协调架构。2009 年 6 月建设和平委员会特别会议是一个重要里程碑，导致最后确定通过联合国联合构想，启动多边捐助者信托基金，促使塞拉利昂政府和国际合作伙伴承诺在 2009 年 11 月协商小组会议之前设立一个援助协调架构。

107. 2009 年 3 月突然爆发政治暴力，这要求联塞建和办加强支助跨党派对话与和解，政党登记委员会内的能力建设，并扩大其推广活动，联系青年和民间社会组织。作为对 3 月暴力事件的后续工作和实施 4 月 2 日联合公报，联塞建和办一直推动一项国际援助方案，由建设和平基金提供催化资金。

108. 实施一项雄心勃勃和大胆的战略，如联合国塞拉利昂联合构想，21 个方案 4 年内资金共计约 3.5 亿美元，这包含很大的风险。因此，联合构想阐释了清晰明确的风险因素，并制订了风险缓解战略。

2010 年规划假设

109. 上述活动和安排将在 2010 年继续进行。联塞建和办还计划对其职权范围内的重点领域和范围做一些调整，重排一下优先次序，以有效应对事态发展，并确保

联合国在该国的存在更有效率和更加协调。联塞建和办将继续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配合,开展活动,特别是在弗里敦以外。在那里与4个区域中心(马克尼、博城、凯内马和科伊杜)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同处一处。鉴于这些办事处发挥重要作用,又鉴于该国最近的事态发展,联塞建和办计划将其存在扩大到另外4个地区。此外,特派团在弗里敦总部的房舍将继续在2010年进行改造和维修,以确保达到联合国的标准和规范。为了确保特派团有效运作,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和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将继续根据特派团之间合作概念,提供更多的空中能力和航空安全支助。联塞建和办还将继续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合作,保持联合服务和方案,秘书长塞拉利昂执行代表将继续担任国家工作队驻地协调员和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

110. 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如下:

目标: 支助塞拉利昂实现长期和平、安全和社会经济发展。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增进国际和国内巩固和平、建设和平及可持续发展方面的政策协调

(a) (一) 国家在更大程度上拥有巩固和平和建设和平进程,由政府批准战略文件和出版进展报告

业绩计量

2008年: 不适用

2009年估计: 拟定和批准1份国家战略文件

2010年目标: 1份进展报告

(二) 联合国在塞拉利昂的方案干预更加综合一体,由政府批准战略文件和印发进展报告

业绩计量

2008年: 不适用

2009年估计: 拟定批准1份战略政策文件

2010年目标: 2份进展报告

(三) 增加和协调向塞拉利昂提供的国际援助,由政府批准战略文件和印发进展报告

业绩计量

2008年: 不适用

2009年估计: 拟定1份国家援助政策战略

2010年目标: 1份进展报告

(四) 更多地执行建设和平基金供资的项目

业绩计量

2008年: 不适用

2009年估计: 6

2010年目标: 8

产出

- 每季度与政府举行政策协调会议，探讨执行改革纲领/减贫战略文件
- 每月主持与主要国际合作伙伴和外交使团的政策协调会议
- 通过遵守联合公报委员会会议，每个季度共同主持与主要政党的协商，探讨中非共和党、全国人民大会党和塞拉利昂人民党联合公报的执行
- 每周主持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关于“联合国联合构想”的实施会议
- 每季度共同主持政府/捐助方协调会议，探讨全国援助政策的执行和将于 2009 年 11 月在伦敦举行的捐助者协商会议建议的执行
- 每季度共同主持建设和平基金国家指导委员会会议
- 建设和平委员会塞拉利昂组合一年两次的会议
- 每季度在安理会会议上就塞拉利昂问题进行协商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巩固和平取得进展,防止塞拉利昂爆发冲突

(b) (一) 各主要政党更多参与跨党对话论坛

业绩计量

2008 年: 不适用

2009 年估计: 3 个党

2010 年目标: 4 个党

(二) 重组政党登记委员会

业绩计量

2008 年: 不适用

2009 年估计: 政党登记委员会和政府接受政党登记委员会重组建议

2010 年目标: 执行政党登记委员会建议, 包括重组区行为守则监测委员会

(三) 举行立宪公民投票

业绩计量

2008 年: 不适用

2009 年估计: 政府落实步骤, 开始立宪审查进程

2010 年目标: 立宪公民投票和平举行, 社会各界充分参与

产出

- 就政党登记委员会的重组, 向塞拉利昂政府政党登记委员会提供咨询

- 提供咨询并支持国家选举委员会及其政党联络委员会
- 四次捐助国指导委员会会议，争取国际捐助者支持政党登记委员会和全国选举委员会
- 就重组区行为守则监测委员会向政党登记委员会提供咨询，把委员会转化为社区和平建设的可行实体
- 每月与各政党举行会议，提倡宽容和非暴力
- 同各政党青年分支举行定期会议，以促进各方之间的理解，注重国家问题
- 就建立一个论坛，以支持巩固和平，向民间社会组织提供咨询
- 通过参加 24 个省安全委员会和 52 个区安全会议，监测并报告巩固和平遇到的威胁
- 监测区域和次区域问题，并支持塞拉利昂政府努力通过塞拉利昂和利比里亚跨界会议，与马诺河联盟和马可纳河联盟举行季度会议，消除跨界威胁
- 两个高级政党代表的政治领导能力培训班
- 培训 20 名社区领导，调解处理土地纠纷和酋长纠纷
- 就拟议的宪法审查过程向政府提供咨询，包括动员捐助者支助公民投票，鼓励更广泛的公民参与投票，确保其和平进行
- 向塞拉利昂政府就实施酋长法案和传统当局的作用提供咨询
- 向安全理事会提出季度报告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在实现良好治理和加强民主体制方面取得进展

(c) (一) 更多的政府职能从中央转到地方

业绩计量

2008 年：不适用

2009 年估计：50%

2010 年目标：75%

(二) 更多资金从中央拨到地方，确认职能的转移

业绩计量

2008 年：不适用

2009 年估计：60%

2010 年目标：75%

(三) 提高反腐败委员会的发现、调查和起诉能力，体现在起诉案件的数量

业绩计量

2008 年：不适用

2009 年估计：3

2010 年目标：5

(四) 经国会审查的主计长报告份数，各部部长和政府高官更多出席国会会议

业绩计量

2008 年：不适用

2009 年估计：2 份报告(2006 年和 2007 年)

2010 年目标：2 份报告(2008 年和 2009 年)以及 12 次出席会议

产出

- 每两周与反腐败委员会举行一次会议，讨论在执行全国反腐败战略以及捐助者支持的改善施政和问责协定方面取得的进展和面临的挑战，并就此向该委员会提供咨询
- 与捐助者、权力下放问题秘书处和地方议会进行协调，每月一次评估放权进程并提供政策咨询
- 定期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各国议会联盟和其他国际合作伙伴开展磋商与合作，以增强议会的能力
- 向政府提供关于在西非经共体和马诺河联盟框架内巩固区域合作和政治对话的政策咨询
- 向政府、政党登记委员会、全国选举委员会、各政党、民间社会和妇女权益团体提供政策咨询和技术支持，以增加担任决策职务的妇女人数和参选公职的女候选人，增进妇女在政治选举过程中的参与
- 就根据公共广播系统的国际标准建立塞拉利昂广播公司提供政策咨询和技术支持
- 每月开会，向市区议会提供咨询，找出简政放权遇到的挑战
- 秘书长塞拉利昂执行代表为地方和全国官员和机构进行斡旋，消除放权过程中的障碍
- 宣传民主体制，包括每月电台广播、网站、方案活动、传单、招贴画和出版物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d) 在尊重人权和加强塞拉利昂法治方面取得进展

(d) (一) 塞拉利昂人权委员会执行更多的任务

业绩计量

2008 年：不适用

2009 年估计：4

2010 年目标：6

(二) 根据各项人权条约向国际条约机构提交国家报告的数目

业绩计量

2008 年：不适用

2009 年估计：2

2010 年目标：2

(三) 减少各法院待审犯人人数

业绩计量

2008 年：不适用

2009 年估计：监狱中犯人总数的 50%

2010 年目标：监狱中犯人总数的 40%

(四) 通过执行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建议而获得援助的受益人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不适用

2009 年估计：10%

2010 年目标：35%

产出

- 提供咨询，协助塞拉利昂政府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以注重权利的方式，执行联合国塞拉利昂联合构想下的 21 个方案，包括培训
- 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合作，培训 36 名塞拉利昂人权委员会工作人员
- 为塞拉利昂人权委员会执行任务提供咨询
- 提供咨询，协助塞拉利昂政府把人权纳入学校的教学大纲，通过符合国际人权标准的法案，以及制订全国人权行动计划，根据国际人权条约报告这些情况
- 与人权高专办合作，为区人权委员会、地区理事会和政府部门举办 13 次关于保护促进人权的讲习班
- 与人权高专办合作，监测 12 个区和西部地区的人权状况，出版 2 份公开报告并向政府当局提出报告
- 与人权高专办合作，为司法部门机构举办 4 次人权与法治培训班
- 就人权问题向司法部门各个机构，包括司法机构、司法部、监狱、警察和法律改革委员会提供咨询
- 提供咨询，协助塞拉利昂政府通过符合国际人权标准的法案
- 就实施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建议，包括补偿建议，向政府提供咨询
- 就全国人权行动计划向政府提供咨询
- 就拟定和执行全国行动计划、实施联合国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向政府提供咨询
- 向政府提供咨询，批准国际人权条约，包括《残疾人权利公约》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e) 提高塞拉利昂安全部门处理国内治安问题和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的能力	(e) (一) 塞拉利昂联合阻截毒品工作队部署更多队员 业绩计量 2008 年：不适用 2009 年估计：50 2010 年目标：100
	(二) 成立塞拉利昂跨国犯罪股 业绩计量 2008 年：不适用 2009 年估计：0 2010 年目标：1
	(三) 塞拉利昂更多警察接受执业标准和问责培训 业绩计量 2008 年：不适用 2009 年估计：50 2010 年目标：100

产出

- 培训及审查 50 名联合阻截毒品工作队队员，为其开办毒品阻截课程及法医和战术装备的使用
- 向塞拉利昂联合阻截毒品工作队提供咨询，协助其根据西非经共体区域禁毒计划，拟订和充分执行塞拉利昂禁毒行动计划
- 出席和分析联合阻截毒品工作队每月例会，向工作队提供技术咨询
- 为联合阻截毒品工作队成员举办实时分析数据库培训班，开发有组织犯罪和贩毒数据库
- 向投诉、纪律、内部调查署提供咨询，为 116 名调查人员提供调查警察行为不当的培训
- 向投诉、纪律、内部调查署管理人员提供咨询，协助制订具体任务、时间安排和表格，准备进行 29 个分区总部的视察
- 为 2 000 名塞拉利昂警察举办 29 次性骚扰、性虐待和性别主流化政策的培训班
- 提供咨询和为 2 800 名塞拉利昂警察举办人群控制培训班
- 协助拟定方案，动员国际捐助者向塞拉利昂警察和联合阻截毒品工作队提供后勤和装备
- 举办 4 个区域讲习班，培训约 400 名塞拉利昂警察和民间社会非政府组织代表，改善警察和社区之间的关系
- 开办 3 次区域讲习班，培训约 200 名塞拉利昂警察和当地媒体代表，改善这两个实体之间的工作关系
- 向塞拉利昂国家安全委员会协调组就有关有组织犯罪和非法毒品贩运问题提供咨询

- 向塞拉利昂安全部门提供关于加强海上行动、阻截毒品、枪支和贩卖人口活动的咨询

外部因素

111. 联塞建和办可望实现其目标，条件是：(a) 国内承诺和国家拥有建设和平进程；(b) 国际合作伙伴继续承诺支持巩固和平及建设和平；(c) 次区域维持稳定，不会影响塞拉利昂的安全局势。

所需资源

(千美元)

支出类别	2008年1月1日至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所需资源		差异分析 2009-2010年	
	批款	支出 估计数	未支配余额 估计数	总计	非经常 资源	2009年 核定预算	
						核定预算	差异
(1)	(2)	(3) = (1) - (2)	(4)	(5)	(6)	(7) = (4) - (6)	
文职人员	5 740.9	5 020.3	720.6	6 639.9	—	5 740.9	899.0
业务费用	9 464.1	10 184.7	(720.6)	10 294.6	479.7	9 464.1	830.5
共计	15 205.0	15 205.0	—	16 934.5	479.7	15 205.0	1 729.5

112. 所需资源共计净额 16 934 500 美元(毛额 17 758 500 美元)，将用于：82 个职位(42 个国际工作人员、32 个本国工作人员、8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的薪金、一般工作人员费用(6 639 900 美元)；7 个由政府提供的人员的特派任务生活津贴和差旅费(277 300 美元)；1 个宪法顾问的短期咨询费用(87 000 美元)；工作人员差旅费(507 9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2 030 200 美元)；车辆的维修和运作(517 300 美元)以及空中资产的维修和运作(5 004 300 美元)；通讯网络维护费(1 225 400 美元)；信息技术网络(285 000 美元)；医疗设备、用品和服务(172 000 美元)；其他服务、用品和设备(188 200 美元)。

113. 2010 年拟议经费和 2009 年核定经费之间出现主要差异的原因是，按照大会第 63/250 号决议的规定统一服务条件的费用全面影响，拟议增加的工作人员经费，以及根据合同安排航空运输费用增加。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相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安保 人员	一般事务 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2009 年核定数	—	1	—	1	5	12	9	1	29	13	—	42	13	18	—	73	
2010 年拟议数	—	1	—	1	5	12	9	1	29	13	—	42	13	19	8	82	
变动	—	—	—	—	—	—	—	—	—	—	—	—	—	1	8	9	

114. 联塞建和办的拟议人员配置总人数是 82 人(42 个国际工作人员、32 个本国工作人员和 8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由助理秘书长级别的秘书长执行代表担任负责人，并由 1 个综合战略规划股和 4 个专题实务科(巩固和平、民主体制、人权与法治、警务与安保等关键任务领域)和 1 个特派团支助科提供支持。

115. 2010 年对现有员额配置的拟议改动是，增设 9 个职位(8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和 1 个当地雇员)，其中 4 个将加强特派团实务职能，如政治事务和巩固和平科增设 1 个政治事务干事，人权与法治科增设 2 个人权干事，警务与安保增设 1 个毒品和犯罪问题专家(均是联合国志愿人员)，其余 4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负责协助财务、运输、法律/索赔和信息援助(联合国志愿人员)。1 个行政助理(当地雇员)将协助担任特派团支助科科长的高级行政干事。

116. 拟议的员额配置还包括 2 个 P-4 员额从人权与法治科(司法/政制事务干事，性别和青年顾问)调至政治事务与巩固和平科及民主机构科，因其各自的职能属于这些科室，而非人权与法治领域。

F. 联合国支助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

(8 930 1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117. 联合国成立了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以协助执行国际法院 2002 年 10 月 10 日就喀麦隆-尼日利亚边界争端所作的裁决。混合委员会的任务包括支持划定陆地边界和海上边界，推动乍得湖地区、边界沿线和巴卡西半岛的权力撤出和移交，解决受影响民众的困境以及就建立信任措施提出建议。

118. 成立了后续委员会，以监测根据 2006 年 6 月 12 日《格林特里协定》在巴卡西半岛执行权力撤出和移交的情况。自 2009 年 5 月 21 日起，负责西非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兼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主席同时也兼任后续委员会主席。

119. 就国际法院裁决的四部分内容已达成协议，其中包括乍得湖地区(2003 年 12 月)、陆地边界沿线(2004 年 7 月)以及巴卡西半岛(2006 年 6 月)的权力撤出和移交。国际法院就海上边界所作裁决的执行工作已于 2008 年 3 月完成，海洋图得到了正式核准。

120. 关于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各项活动的最新信息载于秘书长与安全理事会主席的换文(S/2008/756 和 S/2008/757)。

121. 2009 年 5 月以前已完成 1 190 公里陆地边界的评估，实地划界将于 2010 年开始，并使用喀麦隆、尼日利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欧洲联盟提供的预算外资源。联合国观察员的所有报告都在结论中认为，有关受影响民众权利的情况令人满意。

122. 混合委员会也支持制定旨在保护受影响民众安全和福利的建立信任措施。两国政府及其伙伴确定的重点行动领域包括粮食保障、教育、卫生、供水和基本基础设施方面的援助。混合委员会将继续鼓励各种环境项目，并支持乍得湖流域委员会。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123. 在促进区域稳定和加强喀麦隆与尼日利亚之间的合作方面，政治事务部为混合委员会提供政治和战略指导，并推动和监督委员会工作的执行。外勤支助部向混合委员会提供行政、财务和后勤支持。

124. 混合委员会秘书处设在位于达喀尔的联合国西非办事处。费用分摊机制包括诸多方面，从行政和后勤支助(差旅和办公室管理，包括信息技术和财务)到宣传和人权等实质性问题。开发署驻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办事处向混合委员会以及部署到这两个国家的联合国观察员提供支助，包括后勤和行政支助。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及包括世界银行和非洲开发银行在内的国际组织定期进行磋商，加强了利益攸关方之间在支助陆地边界划定和为受影响民众建立信任措施方面的互补性和协同作用。联合国驻喀麦隆各机构制定了一项乍得湖地区人道主义援助和社区发展联合方案。欧洲联盟支持巴卡西半岛及其他区域的当地社区发展举措。非洲开发银行正在资助喀麦隆和尼日利亚之间一项宏大的多国高速公路方案，以促进喀麦隆与尼日利亚之间的人员和货物流动。联科行动 2009 年给予直升机支援，帮助陆地边界实地评估取得进展。

2008-2009 年的业绩情况

125. 2008 年 11 月，与联合国项目事务厅签订了一项财务协议，以启动通过自愿捐款资助的划界活动。

126. 2008 年，混合委员会完成了计划中的 10 个与陆地边界有关的划界合同的执行工作；维持了执行喀麦隆和尼日利亚两国与海上边界有关的合作协议的特别会议。此外，在撤出和移交权力之后，在乍得湖地区没有关于边界事件、部队非法滞留以及发生暴力事件的报告。混合委员会维持了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参加的后续工作委员会关于巴卡西半岛的会议次数；维持了喀麦隆在整个巴卡西半岛的行政所数目；喀麦隆和尼日利亚之间采取了建立信心行动；支持了喀麦隆和尼日利亚社区发展项目。

127. 2008 年 11 月，已评估的陆地边界达到了具有象征意义的 1 000 公里地标。这样，到 2009 年 5 月，已评估边界总长达到 1192 公里，2009 年年底的目标是 1400 公里。由于一方受到预算限制，2009 年前几个月计划的实地考察大大减少，因为联合实地评估只能在旱季(10 月至 4 月)进行，减缓了达到原定评估长度目标的进展。此外，同 2007 和 2008 年的情况一样，尼日利亚国家预算拨款的延迟造成原定 2009 年第一季度举行的混合委员会第 24 届会议推迟。

128. 联合技术小组的实地评估考察使用了直升机，这有助于 2008 年 10 月和 11 月至 2009 年 4 月和 5 月取得的进展，这两段时期先后成功地评估了 168 公里和 192 公里，而且双方达成了协议。

129. 2009 年，混合委员会达到了与划界合同有关的成绩指标。联合国项目事务厅成为第一项安放界碑合同(合同五(a))的执行伙伴；合同二(地面控制点)在 2009 年 3 月授标给一家私营承包商，由该承包商调整卫星图像以符合实地量度。

130. 海洋边界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力求就开采边界附近石油和天然气资源的跨界合作达成一项框架协议。喀麦隆与尼日利亚之间建立信任措施的执行工作也取得了进展。自 2002 年以来，两国恢复了其间第一个双边联合委员会的活动，并完成了非洲发展银行贷款为执行非洲多国高速公路项目基础设施工程所提供贷款的第一笔付款。

131. 关于联合国文职观察员对巴卡西半岛的实地访问，双方缺少一项协议，妨碍了 2009 年进行这项活动。

2010 年规划假设及未来展望

132. 2010 年，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将在技术、政治、法律和经济事务方面继续为双方提供实质性支助。海上边界的划定工作完成后，混合委员会将就管理边界附近石油和天然气资源的跨界合作向双方提出建议。2010 年，随着陆地边界实地评估接近完成，混合委员会的职责将日益转向解决实地评估过程中出现的分歧方面。2010 年至 2011 年，这项任务将需要更多的法律专长和支助。小组的工作也将逐步集中于监督通过自愿捐款资助的划界合同，尤其是陆地边界第一段沿线的界碑安放，这项工作将由联合国项目事务厅于 2009 年中开始执行。预计所有陆地划界活动将在 2012 年底以前完成。

133. 从 2011 年起，将需要进行勘测和制图工作，主要是为了执行就边界沿线其余分歧领域达成的协议，监督外部承包人的项目执行，包括界碑的安放，并以符合实地实际工作的方式绘制显示边界和界碑的地图定本。

134. 关于巴卡西半岛问题，2006 年 6 月 12 日《格林特里协定》规定后续委员会在五年特别过渡期(2008 年至 2013 年)继续执行其任务，在此期间，向居住在巴卡西半岛上已于 2008 年 8 月移交喀麦隆的“区域”的尼日利亚人提供特别法律保护。因此，混合委员会应在该五年过渡期结束时解散。

135. 混合委员会的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列示如下。

目标：和平有序地落实国际法院 2002 年 10 月 10 日关于喀麦隆和尼日利亚两国陆地和海洋边界争端的裁决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喀麦隆与尼日利亚两国之间陆地边界的划界取得进展，并就海上边界问题达成合作协议

(a) (一) 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出席的混合委员会讨论划界问题的会议次数得以保持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3 次会议

2009 年估计：4 次会议

2010 年目标：4 次会议

(二) 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商定界碑地点的陆地边界比例提高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52%(1 000 公里)

2009 年估计：70%(1 400 公里)

2010 年目标：90%(1 800 公里)

(三) 与陆地边界相关的 10 个划界合同的执行率提高(递增)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35%

2009 年估计：45%

2010 年目标：55%

(四) 维持一次为执行喀麦隆和尼日利亚两国与海上边界有关的合作协议而举行的特别会议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1 次会议

2009 年估计：1 次会议

2010 年目标：1 次会议

产出

- 举行 4 次混合委员会会议，讨论与和平落实国际法院裁决相关的问题(包括划界问题，目的是：通过实地评估考察报告；解决联合实地考察期间发现的分歧领域；及通过有关承包人安放和测量界碑工作的报告)
- 沿陆地边界进行三次联合实地评估考察，平均时间为八周，与双方商定界碑地点
- 联合技术小组根据三次陆地边界实地评估考察情况提交三份报告，说明在划界方面取得的进展，供双方通过
- 与双方召开法律和技术咨询会议，推动解决在联合实地评估期间发现的分歧领域
- 沿陆地边界进行四次实地考察，平均时间为四周，核证和监督承包人树立界碑的工作
- 核证员就承包人执行划界合同的工作拟订 4 份报告，提交给双方，供其认可承包人树立界碑的工作

- 沿陆地边界进行一次实地考察，时间为三周，监督和核证地面控制点的勘测工作
- 核证员就承包人执行地面控制点勘测的工作情况提交一份报告
- 与双方举行 4 次咨询会议，就喀麦隆和尼日利亚进行海上边界附近石油和天然气资源跨界合作的一个谅解备忘录达成协议
- 组织一次喀麦隆、赤道几内亚和尼日利亚三国会议，以解决余下的或有争议的海上边界问题关于划界进程的宣传活活动，包括记录影片
- 划界小组委员会沿陆地边界进行 2 次实地考察，平均时间为三周，以解决分歧领域
- 划界小组委员会提出 2 份关于分歧领域划界的实地考察报告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巩固包括巴卡西半岛在内的所涉各地区的权力撤出和移交工作	<p>(b) (一) 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参加的文职观察员对巴卡西半岛及边界和乍得湖地区的考察次数增加，以确保受影响民众的权利得到尊重</p> <p>业绩计量</p> <p>2008 年实际：1 次考察</p> <p>2009 年估计：2 次考察</p> <p>2010 年目标：4 次考察</p> <p>(二) 在撤出和移交权力之后，没有关于边界事件和部队非法驻留的报告</p> <p>业绩计量</p> <p>2008 年实际：0</p> <p>2009 年估计：0</p> <p>2010 年目标：0</p> <p>(三) 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参加的后续工作委员会关于巴卡西半岛的会议次数增加</p> <p>业绩计量</p> <p>2008 年实际：3 次会议</p> <p>2009 年估计：3 次会议</p> <p>2010 年目标：4 次会议</p> <p>(四) 维持喀麦隆在整个巴卡西半岛的行政所数目</p> <p>业绩计量</p> <p>2008 年实际：2 个行政所</p> <p>2009 年估计：2 个行政所</p> <p>2010 年目标：2 个行政所</p>

产出

- 文职观察员沿陆地边界进行 4 次实地考察，监督尊重受影响民众权利和福利的情况
- 就巴卡西半岛的国家发展和环境倡议与双方举行 2 次咨询会议
- 文职观察员对巴卡西半岛进行 4 次实地考察，以评估《格林特里协定》的执行情况，包括就考察结果向双方提交报告
- 《格林特里协定》所设后续委员会举行 4 次会议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边界地区受影响民众的权利和社区发展继续得到尊重，乍得湖流域委员会得以振兴

(c) (一) 没有乍得湖区域侵权行为的报告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0

2010 年目标：0

(二) 维持对喀麦隆和尼日利亚社区发展项目的支助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4 个项目

2009 年估计：4 个项目

2010 年目标：4 个项目

(三) 在喀麦隆和尼日利亚的参与下，为执行建立信心措施而推出的资源筹集举措得以维持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4 项举措

2009 年估计：4 项举措

2010 年目标：4 项举措

产出

- 联合国文职观察员进行实地考察后，就可能的跨界建立信心活动向双方提交 4 次报告，以解决受影响民众的福利以及任何违反人权行为
- 联合国咨询人进行实地访问后，向双方提出关于基础设施、教育、卫生和(或)粮食保障的 3 份报告
- 与世界银行、联合国系统实体、捐助方、非洲开发银行、各国政府以及其他伙伴方进行 4 次资源筹集举措考察，以鼓励跨界合作和联合经济方案
- 根据安全理事会有关妇女、和平和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的执行情况，与双方就性别平等主流化问题举行 1 次咨询会议

- 进行2次乍得湖流域委员会活动的后续考察，以支持喀麦隆与尼日利亚之间的建立信任措施

外部因素

136. 目标预计能够实现，前提是：喀麦隆和尼日利亚继续遵守国际法院的裁决以及混合委员会制定的工作计划；两国的政治、社会和经济环境继续有利于法院裁决的执行。

所需资源

(单位：千美元)

支出类别	2008年1月1日至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所需资源		差异分析 2009-2010年	
	批款	支出 未支配余额 估计数 估计数		共计	非经常 资源	2009年 核定预算	差异
		(1)	(2)				
军事和警务人员费用	334.0	276.5	57.5	183.4	—	172.2	11.2
文职人员费用	4 127.6	4 120.0	7.6	2 333.6	—	2 197.1	136.5
业务费用	11 497.0	9 664.2	1 832.8	6 413.1	75.7	5 730.6	682.5
共计	15 958.6	14 060.7	1 897.9	8 930.1	75.7	8 099.9	830.2

137. 假定混合委员会的任务再延期一年，20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所需资源估计数为净额8 930 100美元(毛额9 325 600美元)，其中包括2个军事顾问所需经费(183 400美元)，增设20个职位(14个国际工作人员和6个本国工作人员)所需的薪金和一般人事费用(2 333 600美元)，及其他业务所需经费，例如咨询人和专家(2 072 900美元)、公务差旅(760 600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298 500美元)、陆运(152 300美元)、空运(2 599 900美元)、水运(52 800美元)、通信(203 100美元)、信息技术(68 900美元)及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205 000美元)。

138. 与2009年核定预算相比，2010年所需资源增加830 200美元，主要原因是下列经费的增加：(a) 军事顾问的每日生活津贴，(b) 塞内加尔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乘数上调，(c) 本国工作人员的薪金表上调，部分被拟裁撤的2个员额(1个副秘书长和1个实际受聘合同D-2)所抵消。此外，直升机需要增加飞行时数，以支助实地评估考察，因为2010年待评估的边界线曲折穿行于集水地、山区和密林。

139. 2008-2009年预期未支配余额的主要原因如下：(a) 2009年军事顾问的轮调延迟，(b) 汇率对本国工作人员薪金有利，(c) 咨询人(观察员)及其沿陆地和海上边界的观察访问所需经费减少，原因是双方没有关于实地访问的协议，(d) 取消了两次技术小组会议和两次后续委员会会议，因此所需差旅费减少。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共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事务 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2009年核定数	2	—	1	—	3	7	2	—	15	—	1	16	—	6	—	22
2010年拟议数	1	—	—	—	3	7	2	—	13	1	—	14	—	6	—	20
变动	(1)	—	(1)	—	—	—	—	—	(2)	1	(1)	(2)	—	—	—	(2)

140. 秘书长在2009年5月21日给喀麦隆和尼日利亚两国元首的信中告知双方，他的西非问题特别代表兼喀麦隆和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主席被提名担任新的后续委员会主席。在同一封信中，秘书长告知两国元首，前任主席请求离职。因此，拟裁撤副秘书长级别后续委员会首席成员这一职位。

141. 2008年，协助后续委员会工作的D-2职位空缺，原因是难以找到愿意接受不超过60天实际受聘合同的适当人选。继上述秘书长特别代表/喀尼混委会主席被提名为后续委员会主席后，对混合委员会进行了审查，以便根据迄今取得的成绩调整人员结构。因此，拟裁撤后续委员会的1个D-2级职位。

142. 由于大会通过了关于人力资源管理包括统一服务条件的第63/250号决议，拟将1个行政助理职位从一般事务(特等)改划为外勤事务职类。

G. 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性外交中心

(3 175 0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143. 秘书长2007年5月7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7/279)，提议设立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性外交中心，安理会主席的答复载于2007年5月15日他给秘书长的信(S/2007/280)中。

144. 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性外交中心的主要职能是加强联合国在中亚预防冲突的能力。中亚地区预防性外交中心将通过行使下述职权，推动处理该区域面临的多种威胁，包括国际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贩运毒品和有组织犯罪：

(a) 就预防性外交的相关问题，与该区域各国政府并经政府同意与其他有关方面联络；

(b) 监测和分析当地的情况；

(c) 向联合国秘书长提供有关预防冲突工作的最新情况；

(d) 与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独立国家联合体、上海合作组织和其他区域组织保持联系，鼓励这些组织的缔造和平努力和举措，并在适当顾及各组织具体任务的情况下推动协调和交流信息；

(e) 为该区域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预防性活动提供政治框架和指导；并支持驻地协调员以及联合国系统，包括布雷顿森林机构，努力推动对预防性发展和人道主义援助采取综合办法；

(f) 与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保持密切联系，确保对该区域的局势进行全面综合分析。

145. 2009年，该地区中心开始执行其行动方案，该方案在中心启动工作之后与五国政府协商于2008年通过。行动方案考虑到中亚面临的多重挑战以及中心在促进双方都能接受的妥协和支持其实施方面所发挥的作用。根据该方案确定的具有区域意义的三个优先事项，中亚预防外交中心举办了关于国际法律框架和水资源协定谈判的会议，随后进行区域协商和额外建立对话活动，推进参与者的立场，接受彼此同意的解决方案。中心还与联合国合作伙伴召开一次关于人类安全和管理阿富汗局势影响的国际研讨会，从而加强了区域对危机管理的准备和能力。该中心与各国机构合作，努力达成共识，并就解决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威胁的各项跨境举措制定政策建议。中心与各国进行定期磋商，以便建立对话，促进合作，并制定共同行动纲领。通过与中亚各国接触和动员援助和国际支持，中心于2009年促进制订一个更具有战略性和协调的办法，应对本区域的共同挑战。

与联合国其他实体进行合作和协作

146. 中心与联合国系统密切协作，确保对该区域的预防性发展采取综合的方法。鉴于中亚地区面临的挑战具有跨边界的性质，通过与联合国伙伴制订区域举措，中心特别发挥了催化作用。在促进就水资源管理达成彼此同意的解决办法方面，以2009年为例，中心与开发署在国家一级进行协作，并与欧洲经济委员会在区域一级进行协作，为各国就与水有关的问题建立一个协商平台。中心与开发署、难民署、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和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等合作，为其任务各主题的类似工作提供了政治框架。除了在预防性外交领域发挥政治领导作用之外，中心还促进在这些安排中进行信息交流和协调联合国的努力。开发署在行政和后勤方面为中心提供支助。

147. 在中亚建立解决区域挑战和威胁的可持续和持久的合作框架对于确定中心的未来前景是一个重要因素。

2008-2009年业绩情况

148. 2008-2009年期间，中心通过召开国际水法会议和谈判跨境协定，促进中亚各国就以下方面制订共同计划：水资源管理、中亚各国与国际合作伙伴的协调和互利的水资源分享安排以及建立对话活动。中心还通过举行有关威胁和预防措施优先事项、不扩散和国际法律合作打击生物、化学和核恐怖主义以及阿富汗安全局势的影响等一系列区域会议，促进各国制订有关反恐问题的共同计划。在这两种情况中，中心为各国进行对话和制订共同解决方案建立了平台。

2010 年规划假设

149. 2010 年，中心将就该区域面临的共同挑战和建立合作框架扩大与中亚各国的接触。除了在自然资源管理方面已经进行协商之外，中心将与各国举行一系列有关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专家和部长级会议。将通过各国联络官提供后勤支助，并由中心工作人员定期前往各国首都进行磋商，增加与各国的接触。

150. 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列示如下。

目标： 中亚的持续和平与稳定

预期成绩

(a) 加强中亚区域五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政府之间的合作，以便维护和平和预防冲突

绩效指标

(a) 中亚五国政府为处理恐怖主义、贩运毒品和组织犯罪等共同安全威胁以及边界政策、水和自然资源管理方面的区域挑战而通过的共同行动计划

业绩计量

2008 年：1 项共同计划

2009 年估计数：2 项共同计划

2010 年具体目标 3 项共同计划

产出

- 通过直接协商、区域论坛和专家级会议为中亚各国政府提供咨询，并协助处理跨界威胁、区域合作所面临的挑战和危机局势
- 与中亚各国政府举行公平利用水资源问题区域论坛；举行一系列研讨会，讨论在谈判水资源互利协定方面的最佳做法以及通过加强区域合作分享利益的理念；中亚各国与阿富汗之间合作的机遇和前景区域论坛；预防性外交区域合作伙伴培训方案；就中亚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举行两次专家会议和一次部长级会议；中亚副外交部长会议审查中心活动第三次会议，并商定今后的共同优先事项
- 水和能源资源共同管理区域协商机制
- 通过政治参与、宣传、制订政策选项和信任措施，协助五国政府就区域合作专题通过共同行动计划
- 参加上海合作组织的一次会议、一次亚洲相互协作与建立信任措施会议、独立国家联合体的一次会议、一次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区域代表团团长会议，以推动在和平与安全上的区域合作
- 每季度与驻地协调员和驻中亚的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负责人举行一次会议，促进对该区域的预防性外交和人道主义发展采取一体化办法
- 每两个月就跨边界合作问题与国际和国内非政府组织举行一次磋商
- 每季度向记者通报情况，每周发布新闻稿和说明，每天更新中心网页
- 每月为联合国系统、各国合作伙伴和公共信息发布新闻公报和政策简报
- 与有关官员、民间社会代表、联合国实体和区域组织举行 5 次圆桌会议，促进进行信息交流、协调和采取共同举措。

外部因素

151. 如果各国政府和国家利益攸关方承诺实行预防性外交和对话，中心预期可以实现其目标和预期成绩。

所需资源

(千美元)

	2008年1月1日至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所需资源		差异分析 2009至2010年	
	批款	支出估 计数	未支配余额 估计数	共计	非经常 所需资源	2009年 核定预算	差异
	(1)	(2)	(3)=(1)-(2)	(4)	(5)	(6)	(7)=(4)-(6)
文职人员	2 184.9	1 985.9	199.0	2 031.6	—	1 466.9	564.7
业务费用	1 821.4	1 785.9	35.5	1 143.4	315.3	736.9	406.5
所需资源共计	4 006.3	3 771.8	234.5	3 175.0	315.3	2 203.8	971.2
编入预算的自愿捐助	—	—	—	120.0	—	—	—
共计	4 006.3	3 771.8	234.5	3 295.0	315.3	2 203.8	971.2

152. 所需资源共计净额 3 175 000 美元(毛额 3 469 000 美元)，用于继续保留 25 个职位和增设 4 个本国干事职位的薪金、一般工作人员费用(2 031 600 美元)、工作人员差旅费(260 7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420 600 美元)、中心车辆的维护和运作(32 200 美元)、通信(252 800 美元)、信息技术(66 700 美元)、其他服务、用品和设备(110 400 美元)。

153. 所需资源不包括每年大约 120 000 美元的办公面积和水电瓦斯的估计费用，办公用地和水电瓦斯将由东道国免费提供给中心。

154. 2010 年所需经费增加，主要是因为以下各项增加：工作人员职位数目、统一服务条件的全部费用以及非经常性地采购各种设施和基础设施项目，但通信设备所需经费由于前几期的采购而减少，部分抵消了增加的所需经费。

155. 2008-2009 年未支配余额估计数主要反映了在设立中心和招聘工作人员方面出现延误。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总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 事务人员	国际人员 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2009年核定数	—	1	—	—	1	2	2	—	6	2	—	8	—	17	—	25
2010年拟议数	—	1	—	—	1	2	2	—	6	2	—	8	4	17	—	29
变动	—	—	—	—	—	—	—	—	—	—	—	—	4	—	—	—

156. 拟议 2010 年增设 4 个本国干事职位，阿斯塔纳、比什凯克、杜尚别和塔什干各 1 个职位，履行政治事务/联络官职能，应对由于项目活动增加、特别是在阿什哈巴德之外举办活动所带来的挑战，满足信息收集的需求，并与当地的国际和区域组织联络。

H. 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

(46 258 0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157. 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联布综合办)是安全理事会第 1719(2006)号决议规定设立的。按照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布隆迪行动(联布行动)的第 7 次报告增编(S/2006/429/Add.1)建议的拟议结构、任务和基准，设立联布综合办是为了支持布隆迪政府努力巩固布隆迪的和平与稳定。作为上述报告所列基准的一部分，安全理事会认为，联布综合办任务期内一项主要进度指标是建立一个有利于在 2010 年举行自由和公正的全国大选的环境。

158. 安全理事会第 1858(2008)号决议将联布综合办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并请秘书长执行代表协助并促进国家和国际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对话，尤其是在即将举行 2010 年选举方面，同时继续支持它们努力维持和平与稳定。安理会第 1858(2008)号决议还请建设和平委员会在联布综合办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支助下，继续协助布隆迪政府为布隆迪的持久和平与安全及长期发展奠定基础，并调集所需资源以实现这些目标，包括为即将举行的选举调集资源。实际上，联布综合办提供了大量的支助，包括代表建设和平委员会与政府联系，为其在总部的工作提供便利。

159. 联布综合办与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政府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密切协调，着力支持各区域行为体确保充分执行《全面停火协定》和完成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工作；巩固民主体制和善政；安全和司法部门改革；保护和促进人权以及打击有罪不罚现象；支持国家媒体的专业化，并加强其独立性；支持加强政府与捐助者的协调和沟通能力以及调动资源的能力。联布综合办是按照其工作计划开展活动的，并定期监测既定基准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160. 布隆迪政府 2007 年 3 月 16 日核准了 2007-2008 年联合国支助巩固和平综合战略，其中为执行维持和平基金供资的共同方案和建设和平项目，以及联布综合办各综合科室和驻布隆迪的联合国系统开展的其他辅助活动，提供了整体共同方案框架。此外，2010-2014 年期间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是与布隆迪政府密切合作拟订的，并于 2009 年 4 月由秘书长执行代表和布隆迪对外关系和国际合作部长签署。2010-2014 年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支持以下四项战略优先事项：(a) 战略规划和协调；(b) 社区恢复和重返社会；(c) 和解以及促进和保护人权；(d) 民

主施政，包括选举周期。这将为加强联布综合办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一体化提供又一次机会，以支持国家努力促进巩固和平和社区恢复。

161. 联合国驻布隆迪人员由秘书长执行代表领导。他还兼任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和人道主义协调员、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及安全事务指定官员。执行代表在履行职能方面负责统筹联合国各项活动，并担任联合国与布隆迪政府有关所有政治、建设和平、人道主义和安全问题的主要谈判者。此外，作为驻地协调员，秘书长执行代表确保联合国系统的共同方案顾及建设和平和巩固和平的观点，通过联合国综合管理小组进行协调，该小组的成员驻布隆迪各机构负责人和联布综合办各科室负责人组成。

区域合作

162. 联布综合办继续与联合国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合作。需要时，特派团在付费基础上利用联刚特派团的航空资产，并依靠其专门知识来维持恩德培支助基地的数据恢复和业务连续性设施。联布综合办在部队通过布琼布拉国际机场进行轮调期间反过来也协助联刚特派团作行政安排，并为联刚特派团在布琼布拉的过渡营进行管理。此外，联布综合办还与联刚特派团进行协助，制订应急计划，以防布隆迪安全局势恶化。

2008-2009 两年期业绩情况

163. 在2008年12月4日举行大湖区国家首脑会议之后和平进程取得重大进展，包括民族解放力量(民解力量)解除武装、儿童脱离与之有联系的战斗人员以及民解力量的登记成为一个政党，这促使南非促和小组于2009年5月31日关闭其办事处，并解散《全面停火协定》建立的监测的机制，但政治事务局除外。安全理事会第1791(2007)号决议鼓励南非促和小组及其他国际伙伴加大力度，支持完成和平进程，并请秘书长通过联布综合办等途径，发挥强有力的政治作用，与区域和国际伙伴充分协调，支持和平进程。安全理事会还鼓励联布综合办和南非促和小组加速商定一个共同办法，处理据称的民解力量持不同政见者的问题。政治事务局是在这种背景下设立的，以支持南非促和小组，联布综合办是其成员。2009年5月，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的遗留工作移交给布隆迪政府，而非洲联盟则接管监测这一进程，并向政治事务局报告。非洲联盟、联布综合办和世界银行继续支持这一进程预期完成。

164. 随着所有各方加倍努力达成的《全面停火协定》规定的内容得到落实，尤其是包括南非促和小组于2009年5月关闭其办事处。布隆迪和平伙伴关系成为南非促和小组的后续机构，以监测不断给和平进程带来的挑战，包括弱势群体的融合，并协助促进民解力量转变为一个政党，使其完全融入民政和安全机构。如果出现问题，布隆迪和平伙伴关系将动员区域各国和广大国际社会，并提出纠正措施。布隆迪和平伙伴关系由南非主持，由政治事务局(包括布隆迪政府)、大湖

区国际会议执行秘书处和联布综合办组成。此外，联布综合办也将担任布隆迪和平伙伴关系的秘书处。同时，包括政治事务局在内各与会实体继续各司其职。建设和平委员会和大湖区特使小组将成为支助网络。政治事务局的任务期限将于2009年年底到期，届时将由其成员(包括布隆迪政府)进行审查。联布综合办将通过政治事务局，继续监测和支助和平进程遗留的各方面工作的执行。

165. 至于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布隆迪政府与各主要反对党已就该委员会的人员组成和设立达成妥协，其成员于2009年4月宣誓就职。此外，2009年5月，布隆迪政府请求提供联合国选举协助，联合国已按请求派遣一个选举需求评估团。

166. 上述事态发展表明秘书长关于设立联布综合办的报告增编(S/2006/429/Add.1)中所列若干基准取得了重大进展。但若干挑战依然存在。其中包括2010年选举前的时期政治环境紧张以及前战斗人员尚未完成融入一个艰难的社会-经济环境中。

167. 有关2008-2009两年期的成绩：

(a) 全面执行2006年9月的《全面停火协定》得到部分实现。在这方面，正在进行以下方面的遗留工作，预计在2009年底前完成：5000名民解力量战斗人员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与民解力量有关联的11000名成年人返回家园社区；3500名民解力量战斗人员全部整编加入警察和武装部队。此外，民解力量复员的战斗人员和有关联的成年人重返社会的工作预计将持续到2010年；

(b) 议会僵局结束和独立选举机构的设立证明布隆迪的民主和问责施政得到改进。然而，由于有关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的人员组成和设立进行的谈判进程漫长，所以，没有启动选举法律框架修订工作。在这方面，预计在2009年底前开始启动；

(c) 安全部门及公共安全的敬业精神和问责制的加强部分得到实现。在这方面，军队和警察敲定了其部门计划，国家情报部门的计划至今仍未制订。此外，设立国家安全委员会的法律得到议会的通过并颁布，但该委员会尚未运作。此外，由于平民解除武装运动要到2009年初才开始进行，所以，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流通并没有减少；

(d) 布隆迪日益尊重人权，特别是弱势群体、妇女和儿童的权利没有实现。在这方面，没有提供国家司法系统就侵犯人权案件的数目提交给布隆迪政府的数据。此外，人权干事进行的一项研究表明，严重侵犯人权的情况依然与往年一样，没有确切的司法结果，警察侵权行为、性暴力侵害妇女和儿童以及言论、结社和集会的自由不断被侵犯也有记录。再者，布隆迪政府正在修订有关设立国家独立人权委员会的法律草案，使其条款符合国际标准。该委员会预计在2009年底成立；

(e) 在司法部门职能的改进、能力的加强以及司法改革的落实以确保独立性和符合国际标准部分得到实现。但是，法律援助方案，特别是针对妇女和儿童的

方案，尚未启动。此外，正在讨论有关与布隆迪律师协会提供法律援助的联合倡议。预计通过广泛的协商进程，在 2009 年底之前拟订法律援助方案。议会还通过并颁布经修订的刑法典，但刑事诉讼法仍在继续审查中；

(f) 在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和实现民族和解的进展部分得到实现。在这方面，联合国和布隆迪政府同意推迟就成立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和特别法庭的模式和时限进行协商，直至国家在 2009 年夏季期间就这些机制进行协商之后；

(g) 政府与合作伙伴协调的能力以及对《减贫战略文件》和《建设和平战略框架》的监测和评价的能力得到提高，这证明布隆迪政府、驻布隆迪的联合国系统以及促进巩固和平和恢复经济的国际伙伴之间的协调和伙伴关系得到加强。

2010 年规划假设和未来展望

168. 考虑到实现基准方面进展缓慢，在布隆迪巩固和平与安全领域仍面临挑战，因此假定，为规划目的，与布隆迪政府协商之后，联布综合办全员部署将延至 2010 年。此外，联布综合办任务预期将不会大规模修改，但对该国选举进程提供援助事宜则例外。因此，按照联布综合办任务规定，联布综合办将在 2010-2014 年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的范围内，继续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19(2006)号、第 1791(2007)号和第 1858(2008)号决议规定的任务。

169. 关于撤出战略、相应时间和细节，除其他外，将特别考虑布隆迪成功举行自由、公正及和平选举的情况，预计选举将在 2010 年 6 月至 8 月进行。在这方面，联布综合办将与布隆迪政府、联合国秘书处和有关机构协商，审查哪些基准已实现。根据这一评价，联布综合办将考虑在审查该特派任务所需支助资源和设施后，是否有实务部门可以缩编。

170. 预计撤出战略的设想包括设立一个较小规模的综合建设和平办事处，把一些余留任务移交给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或该工作队全部接管余留任务。这两种方案意味着需要大大加强国家工作队和驻地协调员办公室成员的人员和资源，以保留联合国在布隆迪存在的一体化特点。

171. 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列示如下。

目标： 巩固布隆迪的和平与稳定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全面执行 2006 年 9 月《全面停火协定》

(a) (一) 为完成调解人行动方案的所有余留任务而采取的步骤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3

2009 年估计：6

2010 年目标：8

(二) 2006年6月18日《在布隆迪实现持久和平、安全和稳定的原则协定》概述的政治问题得到解决的百分比增加,包括政治事务局的运作情况

业绩计量

2008年实际: 35%

2009年估计: 75%

2010年目标: 100%

产出

- 支持区域倡议和非洲联盟在布隆迪建设和平的任务
- 积极参与和支持布隆迪和平伙伴关系的活动以及南非调解小组的后续机制
- 为至少3个讲习班和研讨会提供支持,为能力建设活动提供咨询意见,以支持民解力量转型为正常运作的政党
- 制定并向布隆迪政府提交一份计划,采取措施支持利益攸关方,包括国际合作伙伴,以促进民解力量前战斗员以及不能重新编入安全部队或不具备复员资格的有关联成年人重新融入社会经济生活
- 制订执行措施建议,以支持包括国际合作伙伴在内的利益攸关方解决两性平等问题,与此同时促进民解力量的转型过程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改善布隆迪的民主和问责治理

(b) (一) 议会会议召开次数增加,立法议程的通过比率提高

业绩计量

2008年实际: 2次, 65%

2009年估计: 3次, 69%

2010年目标: 3次, 71%

(二) 反贪法庭和调查队调查的欺诈案件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08年实际: 189

2009年估计: 250

2010年目标: 300

(三) 妇女在政府和议会任职并参与巩固和平进程的比率提高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26%

2009 年估计: 30%

2010 年目标: 35%

(四) 提高了利益攸关方(记者和监管部门成员)制定媒体监管框架的能力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373

2009 年估计: 261(共计)

2010 年目标: 200(共计)

(五) 设立国家预防冲突机构和(或)完全投入运作的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2

2009 年估计: 4(共计)

2010 年目标: 7(共计)

产出

- 协助起草或审议认为对巩固和平和选举进程重要的法律
- 向有关利益攸关方提出分析或建议, 以成立和(或)加强对于巩固和平至关重要的国家机构, 包括监察署、全国独立人权委员会、根据《宪法》第十二条(政治分析、建议、会议/讨论)的规定设立的国家理事会
- 举办关于能力建设的讲习班, 支持上述机构运作
- 通过支持政党常设论坛和其他对话机制, 例如议会、媒体和民间社会, 向政府传承和确保对话框架进程在全国的可持续性
- 提交建议草案, 组织讲习班, 以建立议会在立法和国家预算控制等领域的能力
- 支持议会成立两性公平和平等核心小组, 以包容妇女和弱势群体(女议员核心小组)所需要的方式, 解决重要的巩固和平问题
- 起草关于制定公共行政部门全面改革方案的建议, 加强公务部门的中立性并提高效率
- 协助优先开展有关新通过的权力下放国家政策的活动
- 与有关政党合作伙伴密切协作, 举办讲习班、研讨会, 并开展能力建设活动, 根据需要促进各政党与执政党之间的政治对话和协商

- 就法律框架如何才能纳入妇女和弱势群体(参政)的问题提出建议
- 提出有关把监测性别公平和平等纳入监察署职权范围的建议
- 向全国选举委员会提供机构支持,以便把性别观点纳入选举进程的主流
- 就反腐败斗争提供咨询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加强安全部门的专业化和问责制并加强公共安全	(c) (一) 旨在使国家安全委员会全面投入运作而召开咨询会议的次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12 2009 年估计: 13 2010 年目标: 15 (二) 为执行消除性暴力国家战略而召开的会议次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10 2009 年估计: 14 2010 年目标: 15 (三) 草案(法律草案、概念文件、宣传会议和咨询会议)数目增加,目的在于使国家立法符合《关于大湖区和非洲之角防止、控制和裁减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内罗毕议定书》并使解除平民武装和防止轻武器扩散全国委员会投入运作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6 2009 年估计: 7 2010 年目标: 12

产出

- 支持国家安全委员会编写协调的国家安全部门改革战略、国家风险评估和 2010 年选举安全计划
- 根据民解力量前战斗员重返社会有关的物质和培训需要,支持制定和改进警察、军队和国家情报局分部门战略计划
- 为来自国防和安全委员会的议员和来自警察、军队和国家情报部门内部监督机构约 20 名成员举办培训课程

- 对军队、警察和国家情报部门 50 名人员进行培训，并对监察主任办公室工作人员进行能力建设培训，防止警察的不当行为和滥用职权，以确保问责制，包括就儿童保护问题进行培训
- 培训 60 名警察两性平等问题协调人，在中部和北部各省警察总部支助设立职能流动两性平等问题股，以解决基于性别的暴力问题
- 支持执行一项有效方案，以登记、储存和管理被军队和警察正式没收的武器
- 支持执行一项有效的全面解除平民武装方案，收缴、储存和销毁小武器和轻武器
- 倡导政府通过有关消除性暴力和防止针对儿童的犯罪行为的国家战略
- 支持加强地方公共服务部门“家庭发展中心”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d) 增进对布隆迪境内的人权，特别是弱势群体、妇女和儿童人权的尊重	(d) (一) 为鼓励颁布有关保护基本人权的法律，包括修订刑法、修订刑事诉讼法和继承法而召开的咨询会议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15 2009 年估计：19 2010 年目标：20
	(二) 派出监测侵犯人权的监测任务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1 000 2009 年估计：1 000 2010 年目标：1 300
	(三) 在联布综合办支助下，由国家独立人权委员会组织的旨在制定国家人权行动计划的会议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不适用 2010 年目标：8
	(四) 参加各种旨在提高社区对人权问题敏感性认识人权主题培训班的社区领袖和民间社会成员的数目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500 2009 年估计：1 000 2010 年目标：1 500

产出

- 通过就起草法律框架问题提供技术和法律咨询意见，对成立国家人权问题独立委员会一事，向布隆迪政府提供技术援助，包括每月为委员会成员及其工作人员进行广泛培训
- 持续核查全国各地侵犯人权的情况，每个星期和每个月与国家或区域当局以及国内外合作伙伴进行后续协商
- 就布隆迪人权领域的进展出版季度报告、年度报告和特别主题报告
- 特别就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刑法、国家人权机构和儿童权利的问题，起草季度文件并召开每月会议和举办每月讲习班。此外，就依照国际和区域人权文书执行国内法的问题，为布隆迪政府提供法律分析和咨询意见
- 散发人权材料；就重大人权问题制作季度广播电视节目；就管理部门官员、执法人员、防卫部队、民选地方官员、民间社会、青年和妇女团体以及媒体面临的新出现问题，为民间社会代表举办每月培训和每周专门辩论和讨论会
- 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第 1612(2005)号和第 1820(2008)号决议的规定，就有关严重侵犯妇女和儿童权利的执行监测和报告机制，为政府当局举办每月培训
- 与布隆迪政府和有关合作单位举行每月会议，按照国际人权标准，制定和执行关于人权、性暴力和基于性别暴力的国家行动计划
- 向布隆迪政府提供技术支持，通过参与与政府和有关合作伙伴的定期会议，召开 10 次会议，以监测 2008-2009 年期间为少年司法领域的“承担责任者”（在司法、监狱、警察、社会服务部门供职的人员）执行的一系列深入培训方案的后续情况，起草法律分析以及为少年司法有关的内部规章、程序和工作方法提供日常支助
- 协助将法律文本翻译成基隆迪语，包括提供法律咨询并协调联合国、外交使团和民间社会提供的支助，以便制定有关保护儿童权利、妇女继承权的法律以及刑法中的人权法律
- 召开每月会议，印发报告并开展公共外联活动，以拟定和执行一项包容性的针对弱势群体的保护人权、辩护方案和活动的计划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e) 改进司法部门的运作，加强其能力并进行司法改革，以确保司法独立和遵守国际标准

(e) (一) 为制定和执行妇女和儿童等弱势群体得到国家法律援助的方案的会议和协商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10

2009 年估计：14

2010 年目标：15

(二) 为按照国际最低标准，建立少年司法制度而举行的会议和协商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20

2009 年估计：21

2010 年目标：22

(三) 经培训的司法和狱政工作人员, 包括检察官办公室、法警和办事员人数, 培训重点为少年司法、法院行政管理、基于性别的暴力和加强道德操守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1 500

2009 年估计: 1 900

2010 年目标: 2 500

产出

- 与布隆迪政府及合作伙伴举行有关规划和协调的月会; 为司法部部门规划作出书面和口头贡献; 为改革各领域编写书面全面分析报告; 对政府司法部门改革进行季度审查, 以改进包括立法和诉讼程序在内的司法部门的独立性和问责制
- 与布隆迪政府及合作伙伴举行有关规划和协调的月会; 为监狱改革提供书面和口头咨询, 对有关部委部门规划作出贡献, 使国内立法和内部规章符合国际人权法, 尤其是司法行政和囚犯待遇
- 对 600 名司法和狱政工作人员进行培训, 包括检察官办公室、法警和办事员, 目的在于加强司法部门的能力, 重点是少年司法、法院管理、加强操守道德和特别诉讼程序
- 每月(或视需要)与有关对应人员举行会议, 就案件管理和特别是法警等有关官员的培训提供法律和技术咨询, 以加快司法程序, 改革法院所作判决执行系统, 并减少有待法院审理的积压案件数量
- 经常对监狱、拘留中心和检察官办公室进行监督访问, 分析需要改革的立法和体制框架的各个方面, 监测审判前拘留情况, 评估并与司法部门联络, 以减少监狱人满为患和非法预审拘留的情况, 并促进利用监禁以外的替代办法
- 与利益攸关方进行频繁和密切协商, 就法律援助制度的设计和管理事宜, 向政府律师协会和非政府组织提供书面和口头咨询, 以确保更好地诉诸司法并通过执行公众法律援助国家计划, 改进最脆弱群体获得法律援助的机会, 由包括司法部和布隆迪律师协会在内的利益攸关方起草和通过资格标准以及制定调集资源框架的预算
- 为法律专业人员举行月会并进行广泛培训, 以支持律师协会改善职能和组织能力, 促进他们为执行法律援助国家战略做出贡献
- 每月举行协调会议, 执行培训方案, 召开后续会议, 进行实地访问并定期交流, 以确保全面支持遭受基于性别的暴力和家庭暴力的受害者(法律、心理、社会、经济 and 医疗), 以增强采取更有效、协调和综合办法的能力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f) 在打击有罪不罚和实现全国和解方面取得进展

(f) (一) 与布隆迪政府就按照国际司法标准和人权标准, 成立过渡时期司法机制的方式和时间框架进行高级别协商的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不适用

2010 年目标：2

(二) 在所有 17 个省份完成关于过渡时期司法机制的全国协商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17

2010 年目标：不适用(见 f(三))

(三) 在发表全国协商报告后，就建立过渡时期司法机制的问题与布隆迪政府举行会议的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不适用

2010 年目标：10

产出

- 通过与三方指导委员会举行每日会议以及与技术后续委员会举行双周或每月会议，协助审定全国协商报告并提供咨询意见
- 在 2010 年初几个月，为散发有关建立过渡时期司法机制的全国协商报告提供技术支持
- 就把儿童权利、儿童参与纳入过渡时期司法机制并将两性平等问题纳入其主流，为有关利益攸关方举办每周和每月培训讲习班并举行会议
- 与有关利益攸关方举行至少 3 次会议，按照国际标准，对制定过渡时期司法机制以及业务结构的法律框架提供比较经验和分析
- 与利益攸关方举行至少 3 次会议，就过渡时期司法机制的运作提供经验比较
- 就与过渡时期司法机制有关的问题，支助为国家利益攸关方(司法、陪审团、民间社会、地方律师协会、媒体)举办至少 5 次培训
- 就建立民族和解文件中心、包括建立档案和有关违规情况的数据库，与利益攸关方和布隆迪政府举行至少 5 次会议
- 与利益攸关方和布隆迪政府举行至少 5 次会议，以协助侵权受害者最终可诉诸于过渡时期司法机制，包括通过保护证人和法律援助方案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g) 加强政府与联合国系统驻布隆迪机构和国际伙伴之间的协调和伙伴关系，巩固和平，恢复经济并解决人道主义问题	(g) (一) 在联布综合办支助下，战略和政治论坛伙伴协调小组举行最高级别会议(包括各部部长的参与)数目增加，说明增加了国家自主权，促成通过向建设和平委员会提交两份已获授权的两年期报告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9 2009 年估计：10 2010 年目标：11
	(二) 联合国系统有关巩固和平以及恢复经济的联合举措和(或)方案的数目增加，从而加强单独和集体对策的影响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3 2010 年目标：4(共计)
	(三) 在应急计划和准备方面，政府应对人道主义危机的能力程度增强
	业绩计量
	举办讲习班的数量 2008 年实际：5 2009 年估计：3 2010 年目标：14

产出

- 就把建设和平问题纳入下一个减贫战略文件的方式，拟订 3 项切实可行的建议
- 每月参加联合国/布隆迪政府建设和平联合指导委员会会议，致力于使建设和平基金资助的项目成果具有可持续性并分享经验教训
- 布隆迪与捐助国以及联合国之间至少举行 6 次技术和分部门事务的协商并协调现有结构
- 协调和评价和平与治理领域的 3 项联合方案：人权和正义；安全部门改革和小型武器
- 按照 2010-2014 年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协调和审查制定和执行所有新的、重点在于巩固和平以及社会经济恢复的联合方案的情况并采取后续行动

- 提供咨询并核查尽早恢复和防灾计划已纳入主要人道主义对策和发展战略的主流
- 核查粮食安全和流离失所风险预警系统是否到位，启动保健预警系统
- 由有关国家当局(平民保护部门)领导，并在联合国各机构、红十字会和 非政府组织的支助下，核查已到位应急计划每年的更新情况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h) 支持创建有利于在 2010 年自由、公平与和平地进行选举的环境	(h) (一) 2010 年选举订正立法框架已经到位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2 2010 年目标：1
	(二) 更多地利用联布综合办设立的两个机制，即战略协商委员会和技术协调委员会，通过建立有利环境，配合筹备和进行选举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不适用 2009 年估计：24 2010 年目标：48

产出

- 促进对话并组织至少 10 次国际合作伙伴、布隆迪政府和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之间的会议，讨论筹备和进行 2010 年选举的政治、技术和财政方面的问题
- 协助国家利益攸关方(包括各政党)就选举期间可能产生的歧见开展对话
- 与地方和国家当局、各政党、人权保护组织和社区领袖举行 30 次会议，以尽量减少和防止选举过程中出现侵犯人权行为

外部因素

172. 目标和预期成绩预计能够实现，前提是：(a) 政府与民解力量继续致力于巩固和平进程；(b) 选举前后及选举期间，不再有大规模的暴力行为；(c) 国际社会继续与布隆迪保持接触，为改革方案的能力建设和巩固和平重大倡议提供必要的政治和财政支持；(d) 安全、社会经济和政治局势，包括 2010 年选举前的筹备工作以及选举的进行，均有利于联布综合办执行其任务；(e) 该区域政治和安全局势不再恶化。

所需资源

(单位: 千美元)

支出类别	2008年1月1日至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所需经费		差异分析 2009-2010年	
	批款	支出 未支配余额		共计	非经常 经费	2009年	
		估计数	估计数			核定预算	差异
(1)	(2)	(3)=(1)-(2)	(4)	(5)	(6)	(7)=(4)-(6)	
军事和警察人员	1 809.6	1 547.4	262.2	955.9	—	1 002.7	(46.8)
文职人员	45 216.8	47 468.7	(2 251.9)	29 072.4	—	23 642.4	5 430.0
业务费用	23 141.1	21 151.4	1 989.7	16 229.7	1 097.7	13 253.3	2 976.4
共计	70 167.5	70 167.5	—	46 258.0	1 097.7	37 898.4	8 359.6

173. 联布综合办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所需资源为净额 46 258 000 美元(毛额 49 762 200 美元), 用作以下各项的所需经费: 7 个军事顾问(350 400 美元)、14 个警察顾问(605 500 美元)、5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1 906 200 美元)、450 个国际和本国工作人员编制职位的薪金、一般工作人员费用和津贴(27 166 200 美元)、咨询人(130 000 美元)、公务差旅(800 000 美元)及设施和基础设施等其他业务所需经费(4 428 000 美元)、陆运((809 000 美元)、空运(6 547 700 美元)、通信(1 755 000 美元)、信息技术(1 230 000 美元)、医务(294 000 美元)及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236 000 美元)。

174. 2010 年拟议增加经费, 其主要原因是该特派任务机队的业务租金上涨; 特派任务大多数通信和信息技术设备库存已达到或超过其正常使用寿命, 需要额外购置和加以替换; 为支持 2010 年该国即将举行的选举, 新闻服务所需经费有所增加。

所需经费共计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和其他 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志 愿人员	共计
	副秘 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安 保人员	一般事 务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2009 年核定数	—	1	1	4	7	28	31	4	76	68	—	144	18	237	51	450
2010 年拟议数	—	1	1	4	7	28	31	4	76	68	—	144	18	237	51	450
变动	—	—	—	—	—	—	—	—	—	—	—	—	—	—	—	—

175. 2010 年拟议核定人员配置数额没有改变。

I. 联合国尼泊尔特派团

(16 742 9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176. 安全理事会第 1740(2007)号决议设立联合国尼泊尔特派团(联尼特派团)，为期 12 个月，由一名秘书长特别代表领导。联尼特派团是针对七党联盟政府和尼泊尔共产党(毛派)关于支援尼泊尔和平进程的请求(S/2006/920)，并结合其后于 2006 年 11 月 21 日签署的《全面和平协议》设立的。根据《协议》的请求，联尼特派团的授权包括下列任务：

(a) 监察尼泊尔军队和毛派军队的武器和武装人员管理情况；

(b) 通过一个联合监察协调委员会，协助各方执行关于监察尼泊尔军队和毛派军队武器和武装人员管理情况的协议；

(c) 协助监察停火安排；

(d) 向选举委员会提供技术支助，以规划、筹备和在自由、公平的气氛中进行制宪会议选举。此外，一个由秘书长任命并向秘书长报告工作的独立选举监察员小组对选举过程和选举实施的所有技术方面进行了审查。

177. 2008 年，特派团完成了授权任务中的选举援助部分，制宪会议于 2008 年 4 月 10 日举行。选举专家监察小组也完成了监察上述选举的任务。此外，就选举安全提供咨询的警务咨询小组已经逐步停止工作。制宪会议 2008 年 5 月 28 日首次会议通过决议，宣布尼泊尔为一个联邦民主共和国。

178. 2008 年 7 月 10 日，秘书长通报安全理事会，尼泊尔政府请求将没有选举援助部分的特派团任务期限从 2008 年 7 月 23 日起延长六个月(S/2008/476)。安理会第 1825(2008)号决议决定将任务期限延长至 2009 年 1 月 23 日，考虑到安理会第 1740(2007)号决议规定的一些授权任务已经完成，联尼特派团可以开展下述工作：

(a) 继续依照 6 月 25 日各政党达成的协议，监察和管理毛派军队和尼泊尔军队的武器和武装人员，这将有助于和平进程；

(b) 在特别政治任务的框架内，协助各方执行关于监察武器和武装人员管理情况的协议。

179. 2008 年 12 月 30 日，秘书长向安全理事会通报，尼泊尔政府请求在较小的规模上将联尼特派团的任期延长 6 个月，以执行剩余的任务(S/2008/837)。安全理事会第 1864(2009)号决议应请求将联尼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 6 个月，延至 2009 年 1 月 23 日。

180. 鉴于政治事态和与各政党领袖的讨论结果，2009年7月7日，尼泊尔政府请求将联尼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6个月，从2009年7月23日延至2010年1月23日。安全理事会第1879(2009)号决议核可延长该期限，以便完成下列任务：

(a) 监察尼泊尔军队和毛派军队的武器和武装人员管理情况；

(b) 通过一个联合监察协调委员会，协助各方执行关于监察尼泊尔军队和毛派军队武器和武装人员管理情况的协议。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181. 联尼特派团继续本着特派团设立之初采取的统筹办法的精神，协调联合国系统与和平进程有关的活动。联尼特派团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在涉及武器监察和协调毛派军队中不符合资格的未成年人和截止日期后招募的新兵原定遣散和重返社会等方面正在开展业务合作。2008年联尼特派团缩编以来，它的一些构成部分已停止工作或其职能转入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包括地雷行动、两性平等咨询、社会融合和艾滋病病毒/艾滋病以及联合国尼泊尔和平基金的协调和管理。联合国发展和人道主义机制正加紧努力，响应对其在建设和平过程中发挥作用的更多期望。由于2009年1月起开始缩编，联尼特派团已成功地与其他特别政治任务 and 维和特派团联系，为即将离任的人员确定职位安排方案，以及向其他特别政治任务和维和特派团重新部署资产。

182. 目前，联尼特派团的主要组成部分包括一个政治事务处、一个武器监察办公室和一个技术咨询股，重点协调支助政府执行《全面和平协议》、监察武器和武装人员管理工作的协议，以及随后的与尼泊尔和平进程有关的政治协议。

183. 联尼特派团将继续接受秘书处、主要是政治事务部以及维和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的实务指导和业务支助。

2008-2009年业绩情况

184. 2008年的成绩包括：为起草新《宪法》建立制宪会议委员会，绑架案的报告减少，违反监察武器和武装人员管理工作的协议的事件减少，各方充分参与联合监察协调委员会，以及维持尼泊尔军队和毛派军队储存武器的总数。

185. 然而，各方在选举后数月忙于组建政府，无法讨论合格的毛派军队人员整编和转业问题以及未成年人和截止日期后所招募新兵的遣散和重返社会问题。同样，建立当地冲突解决机制工作也被推迟，因此，妇女和历史上被边缘化群体没有能够参与这些机制。

186. 2009年上半年，违反监察武器和武装人员管理工作的协议的事件继续减少，联合监察协调委员会继续定期召集由全体成员参加的会议。为协助士兵整编和转业作了一些努力：建立特别委员会负责毛派军队人员的监察、整编和转业，

并规定了它的职权范围和遵守规定的各项措施。然而，毛派成员于5月从执政的政府辞职后，该委员会的工作拖延了数月。

2010年规划假设

187. 和平进程的一个关键挑战是如何处理毛派军队人员的未来问题，包括按计划让4 005名不符合资格的毛派军队人员(未成年人和截止日期后招募的新兵)遣散和重返社会。联尼特派团正就此与政府、各方和联合国机构协商，以便在按计划毛派军队人员整编和转业以及该国安全部门整体未来的范围内，确定各种备选方案。另一个主要挑战是，经全国协商并获得制宪会议三分之二多数的支持，在2010年5月底之前及时起草一部新宪法。这两个进程中一个或两个进程的延误可能会对和平进程和国家的稳定产生消极影响。

188. 联尼特派团将继续鼓励政府和各方尽快就毛派军队人员的整编和转业问题达成政治共识，这样才能在特派团任期结束前进行按计划缩编的讨论。

189. 根据特派团成立以来的经验，联尼特派团的任务期限估计将在不妨碍安理会届时采取行动的情况下延长到2010年1月之后，以继续支持和平进程，并考虑到已完成的任务。因此，准备提出拟议所需资源，让特派团继续在2010年1月1日至7月31日开展活动，随后是2010年8月至11月4个月的清理结束阶段。

190. 特派团的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列示如下。

目标： 确保尼泊尔和平进程取得进展

构成部分： 和平进程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扩大各方维持和平进程取得稳步进展的能力

(a) (一) 在毛派军队人员的整编和转业方面取得进展

业绩计量

2008： 不适用

2009： 不适用

2010年目标： 制定一项计划，包括毛派军队人员的整编和转业时间表

(二) 通过新宪法

业绩计量

2008： 建立制宪会议委员会，负责向主要制宪委员会提交概念文件

2009： 讨论和提交新宪法草案的初稿

2010年目标： 颁布新宪法

产出

- 与各政党每周举行会议，协助执行与尼泊尔和平进程有关的协议，以促进利益攸关方进行对话和达成协议，并提供关于在国家和区域一级解决冲突的意见和支助
- 与主要国际和国内行为体及利益攸关方，包括《全面和平协议》和相关协议签署方及有关会员国开展日常互动，以支持和平进程，并克服新宪法起草、整编和转业障碍
- 秘书长向安全理事会提交定期报告，并翻译成尼泊尔语，以分发给当地媒体及和平进程的利益攸关方
- 定期向国际社会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通报与和平进程有关的政治情况
- 就和平进程支助的优先事项与国际行为体，包括捐助界定期举行咨询会议
- 参加联合国尼泊尔和平基金执行委员会的特别会议
- 定期为国家媒体举行情况简报会和大型会议，并协助不定期访问该国的国际媒体就特派团的任务及其与尼泊尔和平进程有关的工作进行采访
- 定期就和平进程相关问题向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电台广播节目供稿
- 维持特派团的网站

构成部分 2: 武器监察

预期成绩

(b) 各方遵守 2006 年 11 月 21 日的《全面和平协议》和 2006 年 12 月 8 日的武器和武装人员管理监察协定

绩效指标

(b) (一) 违反武器和武装人员管理监察协议和相关协议的事件减少，相对严重性降低

业绩计量

2008: 18 起有记录的违反《协议》事件；各方之间没有武装敌对行动

2009: 8 起有记录的违反《协议》事件；各方之间没有武装敌对行动

2010 年目标: 5 起有记录的违反《协议》事件；各方之间没有武装敌对行动

(二) 使各方坚持充分参加联合监察协调委员会的定期会议，以解决分歧

业绩计量

2008: 充分参加每周会议

2009: 充分参加每月二次的会议

2010 年目标: 充分参加每月二次的会议

(三) 前毛派军队人员中有更多的不符合资格未成年人和截止日期后招募的新兵被遣散和(或)整编

业绩计量

2008: 0 名不符合资格的未成年人和截止日期后招募的新兵

2009: 4 005 名不符合资格的未成年人和截止日期后招募的新兵中的 50%

2010 年目标: 4 005 名不符合资格的未成年人和截止日期后招募的新兵中的 100%

(四) 在有关各方做出最后决定之前, 继续维持尼泊尔军队和毛派军队武器的安全储存

业绩计量

2008: 毛派军队 2 857 件武器, 尼泊尔军队 2 855 件

2009: 毛派军队 2 857 件武器, 尼泊尔军队 2 855 件

2010 年目标: 毛派军队 2 857 件武器, 尼泊尔军队 2 855 件

(c) 执行 2008 年 6 月 25 日协议规定的两军整编和转业机制

(c) 在国际社会支持下, 各方充分参与, 在毛派军队人员的整编和转业方面取得进展

业绩计量:

2008: 建立特别委员会, 负责毛派军队人员的监察、整编和转业

2009: 建立技术委员会, 向特别委员会提供技术援助, 并就毛派军队人员的整编和转业的人数及方式达成政治协议

2010: 完成毛派军队人员的整编和转业

产出

- 24 小时驻留和视频监视, 以监察和记录所有 8 个(尼泊尔军队和毛派军队)武器和弹药储存地点
- 通过每周视察一到两次, 定期监察尼泊尔军队和毛派军队人员在 21 个卫星地点的管理情况
- 监察尼泊尔军队在师、旅、营和连级的扎营以及部队的调动情况
- 主持联合监察协调委员会与该委员会秘书处定期举行的会议
- 调查任何一方投诉的违反武器协议事件并向联合监察协调委员会报告
- 武器监察员机动巡逻队和外地行动每日进行为评估行动区安全形势所需的监察巡逻
- 与尼泊尔军队和毛派军队各级指挥官就武器和武装人员的管理情况每日进行联络
- 在未来持久解决办法计划范围内, 帮助提供各方所请求的技术援助和支助, 以协助毛派军队中的未成年人和截止日期后招募的新兵的遣散和重返社会
- 向特别委员会及其技术委员会提供尼泊尔政府可能请求提供的援助和咨询意见

外部因素

191. 预计目标将能够实现，并取得预期成绩，条件是：(a) 有推进和平进程和执行协议的政治意愿；(b) 双方均期待联合国参与和平进程；(c) 所有有关行为体，包括历史上处于边缘地位的群体参与政治进程；(d) 国际社会仍然积极参与和支持和平进程；(e) 授权的活动获得政府和捐助者提供的所需物质和资金支持；(f) 安全形势继续有利于支持完成和平进程。

所需资源

(千美元)

支出类别	2008年1月1日至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所需经费		差异分析 2009-2010年	
	批款	支出	未支配余额	共计	非经常 资源	2009年	
		估计数	估计数 ^a			核定预算	差异
(1)	(2)	(3)=(1)-(2)	(4)	(5)	(6)	(7)=(4)-(6)	
军事和警务人员费用	5 530.5	6 350.7	(820.2)	1 271.0	—	1 404.0	(133.0)
文职人员费用	33 278.5	36 195.8	(2 917.3)	6 166.7	—	5 992.7	174.0
业务费用	28 048.8	31 115.5	(3 066.7)	9 305.2	281.8	9 382.0	(76.7)
共计	66 857.8	73 662.0	(6 804.2)	16 742.9	281.8	16 778.7	(35.7)

^a 通过重新调拨联尼特派团估计未支配余额，从2008-2009两年期特别政治任务核定批款总数范围内提供经费。

192. 联尼特派团2008-2009年批款66 857 800美元，拟用作进行至2009年7月的授权活动的所需经费，以及2009年8月至11月特派团清理结束阶段的所需经费。但是，安全理事会第1879(2009)号决议第1段将联尼特派团任务期限延至2010年1月23日。根据该决议的规定，联尼特派团继续通过下表所列的73名军事顾问和所需人员编制开展其业务。2009年8月至12月期间所需追加经费估计数为净额6 804 200美元(毛额6 969 400美元)，通过在为特别政治任务核定的批款总数范围内调拨提供经费。

193. 2010年所需经费估计数为净额16 742 900美元(毛额17 609 800美元)，用于支付开展至2010年7月授权活动的所需经费和2010年8月至11月特派团清理结束阶段的所需经费，其中包括：73个军事观察员(1 271 000美元)，包括联合国志愿人员在内的文职人员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6 166 700美元)，以及其他业务所需经费，如咨询人和专家(23 400美元)、公务差旅(396 100美元)、设施和基础结构(895 900美元)、陆运(396 600美元)、空运(5 196 900美元)、通信(1 135 900美元)、信息技术(628 000美元)、医疗(114 500美元)以及其他供应服务和设备(518 000美元)。

194. 与2009年核定预算相比,2010年所需经费总额减少的主要原因如下:2010年为遣返73名武器监察员提供单程机票,每张机票1500美元,而2009年预算的往返机票经费为3000美元;另外,2009年估计飞行时间从486小时减少到332小时。减少额因统一服务条件而增加国际工作人员薪金所需经费而部分抵销。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职类及以上								一般事务和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共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 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2009年7月核定数	—	—	1	1	4	10	13	—	29	27	—	56	9	118	19	202
2009年8月至12月拟议数	—	—	1	1	4	10	13	—	29	27	—	56	9	121	19	205
2010年1月拟议数	—	—	1	1	4	10	13	—	29	27	—	56	9	121	19	205
2010年2月拟议数	—	—	1	1	4	10	13	—	29	27	—	56	9	121	19	205
2010年3月拟议数	—	—	1	1	4	10	13	—	29	27	—	56	9	121	19	205
2010年4月拟议数	—	—	1	1	4	10	13	—	29	27	—	56	9	121	19	205
2010年5月拟议数	—	—	1	1	4	10	13	—	29	27	—	56	9	121	19	205
2010年6月拟议数	—	—	1	1	4	10	13	—	29	27	—	56	9	121	19	205
2010年7月拟议数	—	—	1	1	4	10	13	—	29	27	—	56	9	121	19	205
2010年8月拟议数	副	—	—	—	1	5	5	—	11	26	—	37	—	65	14	116
2010年9月拟议数	—	—	—	—	1	5	3	—	9	24	—	33	—	51	12	96
2010年10月拟议数	—	—	—	—	1	4	3	—	8	19	—	27	—	47	9	86
2010年11月拟议数	—	—	—	—	—	2	1	—	3	2	—	5	—	—	—	5
2010年12月拟议数	—	—	—	—	—	—	—	—	—	—	—	—	—	—	—	—

行政人员

195. 因2008年关闭区域办事处,拟设立3个当地工作人员职类司机职位,以支助特派团;因此,必须从加德满都向驻扎营地提供所有的支助,另外,由于特派团只有一架飞机的资产,司机服务的需求因此增加。

J.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8 405 8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196. 2000年5月以色列国防军撤离后,黎巴嫩南部形势政治上高度不稳定,以色列和黎巴嫩之间存在持续冲突的危险。因此,决定在贝鲁特保持联合国的政治存在,以支持国际社会维护黎巴嫩南部和平与安全的努力。为此,2000年8月成立了负责黎巴嫩南部事务的秘书长个人代表办公室。

197. 2005年10月,秘书长扩大了该办事处的任务,负责协调联合国在黎巴嫩的所有政治活动,同时继续执行维护黎巴嫩南部和平与安全的任务。

198. 2006年7月黎巴嫩与以色列之间的冲突给黎巴嫩带来了政治、财政、发展和社会经济的进一步挑战。由于2006年以来联合国在黎巴嫩的活动增加,需要加强内部协调,2007年秘书长任命了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以加强联合国在其广泛的专门知识方面提供协调有效支持的能力。

199. 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是负责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701(2006)号决议的联合国高级官员。在履行这些职责时,特别协调员在黎巴嫩政府、各政党和驻黎巴嫩外交界担任秘书长的代表,并按照联合国在黎巴嫩的总体目标,特别是以重建、发展和改革为重点,协调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与黎巴嫩政府、国际捐助界和国际金融机构的活动。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向国家工作队和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政治事务办公室提供政治指导,把密切的工作关系制度化并创建系统机制,以便能够定期磋商、分享信息和加强本组织各项活动的协调与互补。

200. 作为秘书长在支持黎巴嫩金融和社会经济发展各国外交代表核心小组中的代表,特别协调员及其副手在倡导国际捐助者继续提供援助,以支持黎巴嫩的重建和发展工作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兼任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和人道主义协调员的副特别协调员,负责规划和协调联合国在黎巴嫩的发展和人道主义工作。

与其他实体合作

201. 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增加了与驻黎巴嫩的其他联合国实体的互动次数和深度,以确保向黎巴嫩提供协调有效的支持。这种互动能够加强信息共享和政策协调。这种互动基本上但不完全是在联黎部队参加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会议上。该办事处还在努力完成半一体化的任务和执行秘书长关于一体化的决定(战略目标共同构想、密切协调或一体化的规划、成套商定结果以及监察和评价机制)。除了为实现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联发援框架)的目标协调联合国活动外,特别协调员办事处还在2009年成立了4个具体工作组,以制定关于人权、选举和治理、在黎巴嫩的巴勒斯坦人状况和边界管理的政策框架和行动计划。该办事处还与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办事处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保持着密切的工作关系,促进黎巴嫩的社会经济进步,并在2006年7月冲突后,解决黎巴嫩重建、恢复和改革的问题。副特别协调员兼任驻地协调员和人道主义协调员的“双衔制”确保了这些工作的全盘协调。

202. 特别协调员与政治事务部和维持和平行动部密切协调,编写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1701(2006)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并与政治事务部密切合作,编写分析文件、简报和谈话要点,供秘书长就黎巴嫩局势和同该办事处任务相关的具体问题会晤有关人员所用。特别协调员就黎巴嫩所有重大政治和组织问题与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和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保持对话。外勤支助部向特别协

调员办事处提供行政和后勤支助。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从开发署、西亚经社会和联黎部队等联合国其他机构的派驻人员获益，提供实地的人事、财务、行政、交通、安全和医疗支助。

2008-2009 年业绩情况

203. 特别协调员继续代表秘书长进行斡旋，促进黎巴嫩政治和社区领导人之间的对话。借助 2008 年 5 月《多哈协议》和议会选举米歇尔·苏莱曼为总统，他努力帮助打破长期的政治僵局。随后，成立了民族团结政府，宪政机构的运作明显改善。黎巴嫩通过了新的选举法，其中包括民间社会要求的若干改革。2009 年 6 月 7 日，议会在平静和民主的气氛中进行了选举。萨阿德·哈里里被指定担任总理后，已开始组建政府的协商。选举产生了一种对话与和解的新精神。此外，按照多哈达成的协议，苏莱曼总统主持启动了全面包容的对话进程，以讨论国防战略。在 2008 年 9 月 16 日至 2009 年 6 月 1 日之间，共举行了 7 次全国对话会议，为减少教派暴力事件作出了贡献。

204. 2008 年第三季度，黎巴嫩议会通过了一系列过去因政治僵局一直悬而未决的法律。政治僵局 2008 年 5 月才结束。在若干联合国条约和公约方面也取得了进展。黎巴嫩的另一个重大步骤是 2008 年 8 月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建立外交关系，互派大使。特别协调员一直主张黎巴嫩采取这些步骤。

205.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黎巴嫩和以色列每月举行有联黎部队出席的三方会议，讨论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的执行问题。这个机制一直运作得非常好，甚至在区域紧张局势加剧和最近加沙冲突期间也没有停止。此外，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与联黎部队的部队指挥官协调，在以色列和黎巴嫩之间进行了穿梭外交，讨论以色列军从盖杰尔村北部撤出的问题以及支持以色列和黎巴嫩之间建立长期停火的其他措施。特别协调员还与联黎部队的部队指挥官协调，主张以色列交出 2006 年冲突中集束弹药的攻击数据，以色列最终于 2009 年 5 月把这些数据交给联合国。这是执行第 1701 (2006) 号决议的重要一步。黎巴嫩地雷行动中心已开始规划根据这些地图清除集束弹药的工作。

206. 重建巴里德河难民营的工作取得了明显进展。被摧毁的旧营区中大约 95% 已经清除了瓦砾和未爆弹药，并计划很快恢复“成套项目一”的实际重建工作。特别协调员支持为难民营重建筹集必要资源，确保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的资金缺口得到弥补的各项努力。

207. 特别协调员在与捐助者的接触中还鼓励他们切实兑现认捐款，因为在巴黎捐助者会议上认捐的 75 亿美元中仅实收 43%。

208.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与捐助者和黎巴嫩当局的协调努力，帮助提高了黎巴嫩当局和联合国有关机构/特派团之间的工作效率。2009 年 1 月至 6 月，办事处举办国际社会成员参加的选举论坛，在选举工作中分享信息和统

一对黎巴嫩政府的支助。内政部长和其他本国专家参加了 9 次这样的会议，内政部用这个论坛作为平台，向外交界说明选举的需要和关切问题。

209. 此外，本报告所述期间，黎巴嫩管理边界工作取得了重大进展，这与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直接有关。2008 年 12 月，黎巴嫩内阁公布一项法令，把边界共同部队的项目扩大到东部边界，并已开始执行该项目。在这种情况下，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率先协调捐助者支持东部边界扩展项目的工作，每月举行黎巴嫩边界委员会、黎巴嫩项目执行股和国际捐助者的会议，讨论商定的边界管理工作计划的执行进展情况。

210. 尽管因政治危机周期的拖延和缺少政府，支助黎巴嫩的阿拉伯和国际会议(第三次巴黎会议)要求进行的重点改革项目的执行情况欠佳，但是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批准了第二轮冲突后紧急援助协议，并且部长会议核准了新的公共采购行政法。还有，财政部已实施了有关财务管理的大多数行政行动，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已完成了自动化项目。此外，在世界银行，开发署和基金组织的支持下，已就社会部门和能源领域的一些改革开展了更多的管制工作，现在要由部长会议决定是否通过这些新框架。办事处就这些问题与政府高层对话者、各政党和捐助界定期举行宣传和技术会议。

2010 年规划假设

211. 特别协调员办事处的继续运作要考虑到安全条件。在区域方面，虽然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的几个方面得到了遵守，但该决议的全面执行需要进一步的努力，这样黎巴嫩和以色列才能从目前停止敌对行动的局势朝永久停火和长期解决迈进。黎巴嫩作为该区域的一部分，将继续面临对该国局势产生直接影响的众多未决的和平与安全挑战。在国内一级，它将继续需要支持各政党之间的持续对话。

212. 黎巴嫩动荡的政治局势继续需要特别协调员办事处的斡旋和政治支持，需要联合国总体上的工作。依然十分重要的是联合国需要在贝鲁特保持政治存在，以便支持黎巴嫩和国际社会以和平方式消除政治分歧的努力。如果黎巴嫩、以色列和该区域主要国家打算从黎巴嫩南部普遍的停止敌对行动迈向较可持续的停火和有助于黎巴嫩南部持久稳定与安全的最终停战协定，联合国的政治和外交支持也仍然是必要的。

213. 以色列停止越境飞行、解决沙巴阿农场的问题、黎巴嫩全面控制该国边界以及彻底解决黎巴嫩的武装团体问题，将标志着黎巴嫩具备了联合国可减少其政治存在的政治态势。如果联合国确定黎巴嫩的本国行为者能够完全通过对话和妥协的政治进程和通过国家机构解决分歧，而不再需要联合国的支持，联合国就能够考虑最终逐步撤销这项政治特派任务。

214. 虽然办事处对黎巴嫩的国内问题和安理会第 1701(2006)号决议的区域问题，依然大力寻求和平与经谈判的结果，但是很多相关因素超出了特别协调

员办事处的控制能力，包括对黎巴嫩国内局势产生影响的区域事态发展、各方的立场和该国普遍的社会经济局势。

215. 2010 年的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概述如下。

目标： 实现黎巴嫩的政治稳定和增强发展成果以及维持黎巴嫩南部的国际和平与安全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黎巴嫩各方就重大问题进行持续的政治对话

(a) (一) 举行民主选举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不适用

2009 年估计： 1 次议会选举

2010 年目标： 1 次市政选举

(二) 内阁组成中各主要教派群体参与的天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180

2009 年估计： 365

2010 年目标： 365

(三) 制止出于政治动机的定点暗杀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1

2009 年估计： 1

2010 年目标： 0

(四) 制止出于政治动机且扰乱公共秩序的示威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2

2009 年估计： 0

2010 年目标： 0

(b) 尊重黎巴嫩南部停止敌对行动和采取具体行动，在全面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的框架内实现可持续停火

(b) (一) 消除从陆海空侵犯蓝线的行动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 4 300

2009 年估计： 1 000

2010 年目标： 0

(二) 与各方建立一种机制，确定落实沙巴阿农场的地位和就此进行谈判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0

2010 年目标：1

(三) 对于黎巴嫩边界独立评估小组加强边境制度建议的执行百分比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20%

2009 年估计：50%

2010 年目标：80%

(c) 协调应对人道主义和重建的需要，以及逐步实施(巴黎第三次会议)改革议程

(c) (一) 为执行巴黎第三次会议的改革议程通过的法律和条例数量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1

2009 年估计：2

2010 年目标：3

(二) 捐助者协调会议次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12

2009 年估计：15

2010 年目标：18

(三) 巴里德河难民返回难民营重建的住房中

业绩计量

2008 年实际：0

2009 年估计：0

2010 年目标：100%

产出

- 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副特别协调员与政府主要对话者举行部长级会议，以促进政府执行改革议程和协调人道主义和重建活动

- 36 次公开声明支持政治对话/共识
- 向外交界和其他特使通报黎巴嫩的政治/安全局势和重建/发展议程
- 12 次向安全理事会通报情况
- 12 次月度监察黎巴嫩和以色列之间的外交行动，以促进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的执行
- 45 份关于政治和安全局势、包括政策建议的分析报告
- 发表 21 份公开声明，鼓励对蓝线和第 1701 (2006) 号决议执行工作的充分尊重并谴责侵犯蓝线的行为
- 与联黎部队一起开展预防性外交联合主动行动 21 次
- 与各方举行 10 次会议，讨论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和沙巴阿农场问题
- 执行 2 次后续评估任务，以促进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的全面执行
- 参加 12 次有关边界问题的多边会议并与黎巴嫩主要对话者讨论边界管理问题
- 向安全理事会提交 3 份第 1701 (2006) 号决议执行情况报告
- 就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实施情况(每两周一次)举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政策小组或工作级协调会议
- 与政府和黎巴嫩各方举行 12 次关于改革议程实施情况的会议
- 与捐助界举行 12 次关于联合国人道主义和重建工作的会议，提倡捐助者继续参与和协调有关方案和活动
- 通过技术援助促进政府的捐助者协调机制
- 特别协调员办事处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联黎部队和黎巴嫩政府合作，制定突发事件应急计划
- 12 次巴里德河难民营重建协调会议

外部因素

216. 实现目标的前提是国内政治局势、总体安全形势和区域事态发展不会对黎巴嫩和蓝线沿线的稳定产生不利影响。

所需资源

(千美元)

支出类别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间的差异			2010 年所需资源		差异分析 2009-2010 年	
	批款	支出	节余	共计	非经常 资源	2009 年	
		估计数	(亏绌)			共计	差异
(1)	(2)	(3)=(1)-(2)	(4)	(5)	(6)	(7)=(4)-(6)	
文职人员费用	9 070.3	8 704.6	365.7	5 969.6	—	5 252.9	716.7
业务费用	3 552.3	3 917.5	(365.2)	2 436.2	867.0	1 469.9	966.3
共计	12 622.6	12 622.1	0.5	8 405.8	867.0	6 722.8	1 683.0

217.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2010 年所需资源估计数为净额 8 405 800 美元(毛额 9 520 000 美元)。这笔款项将用作 82 个职位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5 969 600 美元)、咨询人(73 800 美元)、工作人员差旅(158 8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981 500 美元)、陆运(134 200 美元)、通信(661 400 美元)、信息技术(297 400 美元)、医疗(8 300 美元)以及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120 800 美元)。

218. 2010 年所需资源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标准薪金费用和人员配置变动以及 2009 年 5 月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搬迁有关的业务费用追加了经费。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共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 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2009 年核定数	1	1	—	1	3	3	4	2	15	6	2	23	2	56	—	81
2010 年拟议数	1	1	—	1	3	4	2	2	14	6	2	22	3	57	—	82
变动	—	—	—	—	—	1	(2)	—	(1)	—	—	—	1	1	—	1

219. 拟议对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2010 年所需人员编制作下列变动:

(a) 把特别协调员特别助理的职位从 P-3 改叙为 P-4,以便协助特别协调员管理前沿办公室的内部实务和行政问题,以及与国家机构官员、政党、民间社会组织 and 宗教行为者保持密切的工作关系;

(b) 把 1 个政治事务干事(P-3)职位改划为本国专业干事(本国干事),作为协调干事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协作;

(c) 把 2 个安保干事的职位(当地雇员)调出,(a) 担任负责办事处通信和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的通信和信息技术助理(当地雇员);(b) 担任协助安保股行政工作的行政助理(当地雇员);

(d) 设立 1 个设施管理助理(当地雇员),维护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在新地点的办公室。